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22,5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李世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立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春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5
第十节 内部控制.....	6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大成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媒体，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市场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安全生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八）公司面临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多氟多	股票代码	00240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多氟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FLUORIDE CHEMIC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F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世江		
注册地址	焦作市中山区焦克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4006		
办公地址	焦作市中山区焦克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4006		
公司网址	www.dfdchem.com		
电子信箱	dfd@dfdche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相举	原秋玉
联系地址	焦作市中山区焦克路	焦作市中山区焦克路
电话	0391-2956992	0391-2956956
传真	0391-2956956	0391-2956956
电子信箱	dfdzqb@163.com	dfdzqb@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9 年 12 月 21 日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108001000784	410803719115730	71911573-0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05 月 14 日	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10000100017198	410803719115730	71911573-0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0 年 6 月 17 日，经营范围：无机盐、无机酸、助剂、合金材料及制品的生产；自营进出口业务；废水、废气、废渣的综合利用（限分支机构经营）。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编号：2010-011）。2012 年 8 月 22 日，经营范围变更为：无机盐、无机酸、助剂、合金材料及制品的生产；Led 节能产品的生产；电子数码产品，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编号：2012-51）。2013 年 5 月 14 日，经营范围变更为：无机盐、无机酸、助剂、合金材料及制品的生产；Led 节能产品的生产；电子数码产品，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路灯安装工程；自营进出口业务。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编号：2013-015）。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付丽君、刘国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2,131,897,177.18	1,559,551,260.05	36.70%	1,444,482,44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21,969.48	16,358,947.35	-74.19%	42,053,07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75,873.01	9,260,807.30	-190.44%	29,053,81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44,665.03	8,017,853.47	-7.15%	203,773,27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71.43%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71.43%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1.12%	-0.83%	2.92%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3,163,861,780.88	2,712,881,240.35	16.62%	2,408,882,26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36,855,996.57	1,459,540,520.24	-1.55%	1,463,413,137.84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689.22	274,637.10	2,289,661.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92,166.73	7,845,666.71	12,034,794.3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33,604.0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62,527.08	2,202,777.7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000,000.00	-3,125,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728,432.2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199,809.75	2,598,549.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7,866.26	783,772.84	309,835.98	
股份支付转回	4,054,416.52			
赔偿款		1,007,987.90	1,547,535.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5,927.78	1,633,066.73	935,458.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7,972.77	710,617.27	155,717.21	
合计	12,597,842.49	7,098,140.05	12,999,255.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一）经济环境分析

2014年，全球经济疲软，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下游电解铝行业形势严峻，经营困难，公司氟化盐产品价格在下半年虽然有所回升，整体情况不容乐观。新能源汽车行业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公司六氟磷酸锂产销两旺，动力锂电池步入良性发展快车道。

（二）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围绕“氟”、“锂”、“硅”三个板块，坚持创新驱动，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业布局，企业生产经营逐步向好，转型升级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完成营业总收入2,139,725,799.91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7.20%；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221,969.48元，同比下降74.19%。

1. 转型升级、结构调整

公司已成为国内六氟磷酸锂龙头企业，年产能达2200吨，规模效应明显。国内每三支锂电池中就有一支使用多氟多的六氟磷酸锂，国内高端市场全面覆盖。实现向韩国、日本等客户批量供货，全球市场份额居于前列。

动力锂电池已形成年产5000万AH的产能，业务涵盖新大洋、时空、少林等电动汽车客户，产品供不应求，成为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研发了BMS系统、汽车电机系统、控制器系统，具备电机、电控、电池的“三电”生产能力。

电子级氢氟酸、电子级多酸、含氟精细化学品取得突破，稳步推进传统氟化工向高端精细氟化工转型。

2. 氟化盐产品

2014年，冰晶石销量创历史新高，冰晶石、氟化铝继续保持行业销量第一。

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氟化盐项目扩产达标，成为西北地区最大的氟化盐企业，区域优势明显。至此，完成了公司冰晶石向西南转移，氟化铝向西北转移的产业布局。

3. 技术创新、政策支持

全年申请专利33项，授权35项。修订完成六氟磷酸锂产品标准，成功申报2项省著名商标、1项市知名商标。公司被认定为“有色金属标准样品定点研制单位”、“氢氟酸泄漏处理处置标准”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品牌形象持续提升。

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顺利通过省级验收，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六氟磷酸锂单列税则号，出口退税13%。氢氟酸、氟化氢出口关税由15%调整至10%。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被列为2014年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获得专项资金支持。

4. 资本市场工作

以年产3亿安时动力锂电池项目为标的，启动6亿元非公开发行再融资项目，顺利报请证监会审核并获得受理。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方案已经证监会审核备案，拟对内发行860万股，可募集资金8385万元。并购重组是企业做大做强的重要手段，公司运用资本市场平台，坚持优势互补和协同发展的理念，持之以恒开展并购重组考察工作。

5. 行业影响

公司承办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氟化工分会第一届第三次理事会暨2014年年会、河南上市公司“诚信公约阳光行”活动、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氟化工分会暨2014年分析检测技术研讨会、新能源汽车论坛等重要会议，《多氟多报》的企业喉舌作用越来越强，《氟材料》杂志办出了行业领军企业的水平，使更多的人走进多氟多、了解多氟多、支持多氟多。企业的行业影响力逐日提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3,189.7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57,234.59万元，增长36.7%，主要系子公司河南有色积极拓展贸易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41,260.22万元；子公司白银中天新建项目投产，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13,990.28万元；子公司焦作新能源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5,417.39万元。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比上年同期下降92.58%、79.35%、74.19%，主要原因为受大环境影响，主营产品销量虽有所增加，但售价降低，营业成本的上升幅度高于营业收入上升幅度，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实施开展工作，不存在重大偏差。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3,189.7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57,234.59万元，增长36.7%，主要系子公司河南有色积极拓展贸易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41,260.22万元；子公司白银中天新建项目投产，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13,990.28万元；子公司焦作新能源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5,417.39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
主营业务收入	2,110,029,836.28	1,546,965,717.71	36.40%

其他业务收入	21,867,340.90	12,585,542.34	73.75%
合计	2,131,897,177.18	1,559,551,260.05	36.70%
前5名客户销售额	521,836,157.15	518,511,453.66	0.64%
所占比例%	24.48%	33.25%	-8.77%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氟化盐	销售量	吨	188,879.52	160,738.04	17.51%
	生产量	吨	180,881.91	158,443.36	14.16%
	库存量	吨	20,209.75	17,994.48	12.3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21,836,157.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48%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2,180,431.86	6.20%
2	第二名	127,531,504.06	5.98%
3	第三名	108,290,156.64	5.08%
4	第四名	78,309,551.21	3.67%
5	第五名	75,524,513.38	3.54%
合计	--	521,836,157.15	24.48%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1,145,804,446.52	61.99%	1,002,384,272.10	77.84%	14.31%
其他		702,677,290.93	38.01%	285,323,531.94	22.16%	146.27%
合计		1,848,481,737.45	100.00%	1,287,707,804.04	100.00%	43.55%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氟化盐		1,041,965,412.32	56.37%	972,672,354.68	75.54%	7.12%
硅化物		19,039,434.10	1.03%	12,002,825.58	0.93%	58.62%
其他		787,476,891.03	42.60%	303,032,623.78	23.53%	159.87%
合计		1,848,481,737.45	100.00%	1,287,707,804.04	100.00%	43.55%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79,352,402.4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8.0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65,281,430.69	30.91%
2	第二名	165,997,969.37	9.08%
3	第三名	53,481,992.92	2.92%
4	第四名	48,140,309.24	2.63%
5	第五名	46,450,700.19	2.54%
合计	--	879,352,402.41	48.09%

4、费用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情况（%）
销售费用（元）	91,770,202.96	85,619,571.21	7.18%
管理费用（元）	121,208,739.69	118,503,672.96	2.28%
财务费用（元）	44,498,753.43	36,574,812.21	21.67%
所得税费用（元）	-4,072,591.95	1,136,282.88	

说明：所得税费用变动大的原因是由于当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5、研发支出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情况(%)
研发投入金额	42,660,567.29	37,072,443.49	15.07%
营业收入	2,131,897,177.18	1,559,551,260.05	36.7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0%	2.38%	-0.38%
净资产	1,655,409,051.58	1,636,553,205.74	1.15%
占净资产的比例	2.58%	2.27%	0.31%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6,385,082.43	1,017,246,689.74	5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8,940,417.40	1,009,228,836.27	6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665.03	8,017,853.47	-7.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425,454.51	10,234,827.26	8,306.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165,622.08	229,554,773.88	31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40,167.57	-219,319,946.62	-54.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686,364.00	548,294,220.61	88.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7,943,335.20	331,269,087.23	20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3,028.80	217,025,133.38	-92.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441,460.81	1,883,630.66	-4,105.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59.88%，主要系开具应付票据对应受限资金减少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60.4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富多多小额贷款公司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8,394万元、开具应付票据对应受限资金增加所致；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8306.81%，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318.27%，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88.71%，主要系增加富多多小贷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207.29%，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1,408,164,985.93	1,145,804,446.52	18.63%	11.80%	14.31%	-1.78%
其他	701,864,850.35	702,677,290.93	-0.12%	144.16%	146.27%	-0.86%
分产品						
氟化盐	1,272,773,487.71	1,041,965,412.32	18.13%	5.01%	7.12%	-1.62%
硅化物	21,392,104.62	19,039,434.10	11.00%	30.36%	58.62%	-15.86%
其他	815,864,243.95	787,476,891.03	3.48%	156.12%	159.87%	-1.39%
分地区						
国内	1,749,517,019.26	1,533,749,495.64	12.33%	16.79%	58.17%	66.65%
国外	360,512,817.02	314,732,241.81	12.70%	16.68%	-18.23%	-14.3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290,793,161.04	9.19%	183,386,311.87	6.76%	2.43%	主要系本期借款及子公司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投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83,321,187.11	12.12%	280,315,041.04	10.33%	1.79%	
存货	338,047,969.83	10.68%	284,819,498.81	10.50%	0.18%	
投资性房地产	2,211,925.65	0.07%	2,309,284.77	0.09%	-0.02%	
长期股权投资	46,969,591.30	1.48%	38,389,681.50	1.42%	0.06%	
固定资产	1,192,946,326.64	37.71%	966,104,436.05	35.61%	2.10%	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转入所致
在建工程	227,826,173.29	7.20%	364,244,005.18	13.43%	-6.23%	同固定资产变动原因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585,500,000.00	18.51%	464,200,000.00	17.11%	1.40%	
长期借款	220,000,000.00	6.95%	70,000,000.00	2.58%	4.37%	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90,683,559.21	12.35%	26,945,035.63	0.99%	11.36%	主要为采购原材料和贸易业务采购商品票据结算增加，应付票据未到结算期所致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7,521.26		931.86				278,453.12
金融资产小计	277,521.26		931.86				278,453.12
上述合计	277,521.26		931.86				278,453.12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认可实验室、河南省无机氟化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含氟精细化学品工程实验室。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河南省重点转型升级企业，河南省循环经济试点企业，河南省科技创新十佳示范企业。

1、技术创新优势

承担国家863计划1项，国家火炬计划2项，国家重点新产品3项。拥有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等项目10项。授权专利157项，其中发明专利52项。主持制、修订了50余项国家、行业标准，积极参与国际标准的制定，成为国际ISO/TC 226氟化盐工作组召集单位。组建了无机氟化工行业第一家国家认可实验室，研制了冰晶石、氟化铝等国家标

准样品，是全国化学标准化委员会无机分会氟化物工作组承担单位，全国有色金属标准样品定点研制单位。

2014年，公司获评高级工程师4人，工程师5人，总经理侯红军先生被聘为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评审专家、河南省高级职称委员会评审专家。

2、完整产业链优势

无机氟化盐生产绝大多数以萤石为原料，公司参股萤石矿企业，可低于市场价优先采购，确保了上游萤石供应；公司目前拥有全世界产能最大、工艺水平最先进的无水氢氟酸生产线，高质量的无水氢氟酸为提高无机氟化盐产品质量奠定了基础。

在锂电池及材料方面，公司具备萤石——高纯氢氟酸——氟化锂——六氟磷酸锂——锂电池完整的产业链，在高纯度电子级氢氟酸、氟化锂、六氟磷酸锂等主要原料和环节，具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是行业内较少具有完整自主知识产权、完整产业链的企业之一。

3、规模及成本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冰晶石、氟化铝、六氟磷酸锂的生产能力均居行业前列。公司能够发挥规模效应确保成本领先地位，同时，公司所采用的氟硅酸钠法制冰晶石、无水氟化铝等先进生产工艺，不但保证了产品质量，也可有效减少氢氟酸等原材料的用量，进一步放大了公司成本优势。

4、市场优势

较高的产品质量和较低的产品生产成本，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为公司形成了广泛而稳固的客户群体。在电解铝用无机氟化盐行业，公司与国内多家大型电解铝生产企业保持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在国际市场，公司外贸出口稳定，2014年氟化铝出口量占我国总出口量的40%以上，连续7年出口量位居全国出口第一位，产品覆盖美国、俄罗斯、加拿大、巴西、印度、巴林、澳大利亚等主要国家。

六氟磷酸锂产品为比亚迪、杉杉股份、新宙邦等主流电解液生产厂商广泛使用，并出口韩国、日本等国家。与多家新能源汽车企业深度合作，公司锂电池在新能源汽车中的最长行驶里程已超过9万公里，性能可靠稳定。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0,500,000.00	45,840,000.00	31.98%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办理各种小额贷款；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	50.00%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35.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	50,000,000.00	50,000,000	50.00%	50,000,000	50.00%	50,000,000.00	924,982.02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	50,000,000.00	924,982.02	--	--

(3) 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焦作市商业银行	无	否	理财产品	5,000	2014年01月06日	2014年02月07日	一次性返还投资者本金及收益	5,000		24.55	24.55

焦作市商业银行	无	否	理财产品	7,000	2014年 01月14 日	2014年 02月08 日	一次性返 还投资者 本金及收 益	7,000		23.49	23.49
广发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分行	无	否	理财产品	4,000	2014年 01月17 日	2014年 02月08 日	一次性返 还投资者 本金及收 益	4,000		11.81	11.81
合计				16,000	--	--	--	16,000		59.85	59.85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3年08月20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方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担保人或抵押物	贷款对象资金用途
焦作市中财投资有限公司	否	3,000	10.00%	河南鑫诚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流动资金
焦作市中财投资有限公司	否	2,000	10.00%	河南东泰压力容器有限公司、河南省浩业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工业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流动资金
合计	--	5,000	--	--	--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如有）	无				
展期、逾期或诉讼事项等风险的应对措施（如有）	无				

委托贷款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04 月 09 日
	2014 年 09 月 30 日
委托贷款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414.0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013.4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2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5%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6 万吨高性能无机氟化物项目	否	25,026	25,026	0	25,168.4	100.00%	2011 年 10 月 11 日	244.18	否	否
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是	6,002	6,002	0	6,098.86	100.00%	2012 年 10 月 23 日	778.27	否	否
年产 1 万吨再生冰晶石项目	否	2,776	2,241.52	0	2,368.07	100.00%	2012 年 02 月 23 日	369.22	否	否
氟化学技术研发中心	否	3,160	3,160	0	3,208.6	100.00%	2012 年			否

项目							02月23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6,964	36,429.52	0	36,843.93	--	--	1,391.67	--	--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1亿AH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否	10,000	10,000	0	10,101.38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400.65		否
年产200吨六氟磷酸锂，锂离子电池用电解液及2000吨六氟磷酸锂、电池级氟化锂、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否	25,421	25,955.48	0	26,368.17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2,972.41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6,700	26,700		26,7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2,121	62,655.48		63,169.55	--	--	3,373.06	--	--
合计	--	99,085	99,085	0	100,013.48	--	--	4,764.7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年产1亿AH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投产期2年，建成当年达产20%，建成后第一年达产70%，以后各年达产100%。由于前期新能源汽车行业对动力锂离子电池的需求尚未完全释放，该项目的部分生产线处于调试和试生产阶段。2012年、2013年及2014年末，该项目生产能力分别为2000万AH、3000万AH和5000万AH，预计该项目将会在2015年内实现设计产能。根据承诺效益，达产70%的效益为-558万元，根据项目实际产能，项目实际效益已达到预计效益。2.“年产6万吨高性能无机氟化物项目”、“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1万吨再生冰晶石项目”上述三个募投项目自2013年后均未实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是：（1）下游电解铝行业受经济增速放缓影响，需求疲软，开工率不足；电解铝行业是上述三个募投项目的最主要下游客户，因此电解铝行业的整体运行状况与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息息相关。据统计我国电解铝产能在2013年达到了3,000万吨。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速放缓，基础设施投资速度减慢，电解铝行业出现大面积开工不足，亏损现象较为普遍。2013年全年我国电解铝企业平均开工率约为72%，2014年虽然略有好转，但仍在80%左右徘徊，整个行业基本处于保本经营的状态，对电解铝用氟化盐的需求不足。（2）国内氟化盐行业扩产速度较快，市场竞争加剧。在下游行业需求放缓的同时，我国的氟化盐产能从2010年的60万吨迅速增加至2014年的130万吨左右，公司电解铝用氟化盐产品在品质和生产技术水平上均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但快速增加的产能以及中小型氟化盐企业加剧了市场竞争，氟化盐产品价格受到明显影响，影响了募投项目的利润实现。3.“年产200吨六氟磷酸锂，锂离子电池用电解液及2000吨六氟磷酸锂、电池级氟化锂、电子级氢氟酸项目”影响该项目效益实现的主要原因是产品售价的快速下滑。项目运行初期六氟磷酸锂售价在38万元/吨，随着国内六氟磷酸锂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发展，市场上继森田、多氟多之后陆续出现九九久、湖北宏源、天赐材料等数家公司推出晶体六氟磷酸锂，导致了六氟磷酸锂市场竞争加剧，致使在2013年六氟磷酸锂市场价格下降到15万元/吨，2014年市场价格降到9万元/吨左右，售价波动较大是造成未达到预计收益的主要原因。</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03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p>股)27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39.39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6,35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26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085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信永中和(2010)验字第 XYZH/2009A5042]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需求 36,964 万元后,超额募集资金 62,121 万元。公司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 26,700 万元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 26,700 万元超募资金偿还公司银行贷款。第二届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年产 200 吨六氟磷酸锂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2,945 万元用于“年产 200 吨六氟磷酸锂”在建项目,并报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并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决定投资 34,401 万元,其中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12,476 万元,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用电解液及六氟磷酸锂、电池级氟化锂、电子级氢氟酸项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本次超募资金中 10,000 万元用于“年产 1 亿 AH 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上述各事项均已经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披露。</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p>公司对“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中的建设 2 万吨/年氟化铝生产线变更了实施内容、主体、地点。实施内容由建设 2 万吨/年氟化铝生产线变更为建设 3 万吨/年冰晶石生产线,并联产白炭黑 0.9 万吨/年。实施主体由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变更为合资公司所在地云南省安宁市禄脰镇(公告编号:2011-016)。2011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云南安宁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安宁支行开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公司从民生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转入交通银行昆明安宁支行募集资金 2,525 万元。2012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增加对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同意将人民币结余募集资金 16,894,646.86 元从民生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转入工商银行焦作分行民主路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709022029200097876),全部用于对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其余资金自筹(公告编号:2012-17)。2012 年 5 月 10 日,公司与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安宁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多氟多(昆明)科技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27)。</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同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截止 2010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0,73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年产 6 万吨高性能无机氟化物项目 7,495 万元;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744 万元;年产 1 万吨再生冰晶石项目 1,497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0 年 6 月 5 日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对公司先期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予以确认;公司 2010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0,736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年9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2010年10月8日至2011年4月7日止。公司在2011年4月1日已将该笔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11-019。2011年8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2011年8月2日至2012年2月1日止。公司在2012年1月20日已将该笔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12-02。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4,222.9	0	4,236.12	100.00%	2012年10月23日	198.54	否	否
合计	--	4,222.9	0	4,236.12	--	--	198.5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见上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冰晶石、氟化铝、氢氟酸生产与销售；硫酸销售；机动车驾驶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二类机动车维修；铝锭、铝材、硅铁、萤石、氢氧化铝、纯碱的经销；氟硅酸钠、石膏及其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对外贸易经营。	100,000,000	358,741,209.28	99,977,020.21	291,357,207.21	1,475,598.53	2,637,171.39
焦作氟多凯工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和销售氟化铝。销售：冰晶石，无机盐，无机酸，自营自产产品进出口业务。	\$2,500,000.00	35,705,125.85	33,167,513.22	103,634,721.75	1,220,017.68	1,704,170.95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性	销售：有色金属产品、矿物制品、其他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工业专用设备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凭资格证书核定的有效范围内经营）；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酸性腐蚀品：盐酸、氢氟酸、硫酸、碱性腐蚀品：氨水 30%；毒害品：氟硅酸钠、氟硅酸钾、氟化氢铵、氟化铝；易燃固体：硫磺。	50,000,000.00	239,789,229.98	54,722,503.04	743,503,444.89	-645,003.40	1,190,330.87
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锂离子电池及原材料；LED 显示、照明产品的设计、生产、制造、销售及服务；研发新材料、新能源产品；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110,000,000.00	272,987,552.60	104,584,102.35	78,406,373.98	2,547,654.91	5,263,100.86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从事无机氟化工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设备进出口业务；无机盐、无机酸、助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000,000.00	135,554,883.09	103,735,457.05	101,981,262.96	2,368,887.17	1,390,589.41
多氟多(深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锂电子电池及相关材料、电动自行车及零配件、金属材料、碳素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矿产品产品的研发；锂电子等新能源产品的研发；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	10,000,000	9,573,202.65	5,439,047.99	9,548,424.44	-2,180,221.12	-2,214,649.32

			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焦作市 中站区富 多多小额 贷款有限 公司	子公司	金融服 务性	办理各种小额贷款; 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	100,000, 000	103,103, 366.07	101,849, 964.03	7,828,622. 73	2,467,611. 77	1,849,96 4.03
焦作市福 多多实业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业	批发(无仓储)硫酸, 氢氧化钠, 氢氟酸, 氟化铝(按许可证核定的有效期限从事经营); 销售工矿产品, 机械产品, 电子产品,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易制毒化学品), 五金机电, 建筑材料, 办公家具, 劳动服务, 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21,000,0 00	21,516,5 67.15	18,755,4 10.48	41,712,847 .59	-563,086.9 6	-443,403. 30
焦作伴侣 纳米材料 工程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销售纳米材料及应用产品(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不得生产经营)	5,000,00 0.00	13,991,8 78.11	6,715,62 5.92	7,779,937. 26	706,837.46	549,807. 33
多氟多(抚 顺)科技开 发有限公 司	子公司	制造业	金属结构制作、氟化盐相关技术开发; 金属、非金属材料及原料销售; 国内劳务派遣服务(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及须前置许可经营项目除外)	126,660, 000.00	134,733, 505.37	129,587, 132.79	15,551,669 .24	-334,418.0 8	796,358. 09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所处行业趋势及市场格局

1、氟化盐

我国氟化盐产能、产量已居世界第一，但产业集中度低，产能利用率不高。2013年以来，受行业产能过剩和下游行业经营困难影响，氟化盐产品价格下滑，行业内多数企业亏损，运营困难。尽管多氟多等少数企业的高分子比冰晶石、无水氟化铝等高性能氟化盐生产工艺和装备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但多数氟化盐企业仍处于装置规模小，生产工艺落后状态。这与我国氟化盐“优质、高效、低耗、环保”的发展主题不相适应。

高性能氟化盐是该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走资源综合利用之路是行业内企业增强核心竞争力的必经之路，因此氟化盐企业兼并重组将不可避免，规模化、集团化将是该行业未来发展的主题。

2、锂离子电池及材料市场情况

六氟磷酸锂行业产能的快速释放带来了行业竞争加剧，直接导致产品价格快速下行，盈利能力减弱。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增长，六氟磷酸锂需求大幅提升。公司六氟磷酸锂产能将继续提升，随着终端需求仍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价格有望企稳反弹，毛利率趋于稳定回升。

动力锂离子电池和新能源汽车行业在技术逐步成熟、政府扶持政策不断落地、低碳经济推动的背景下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锂离子电池重点应用领域将集中在电动工具、轻型电动车、新能源汽车和能源存储系统等功率/能量型领域，该领域内的产业规模将在未来几年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二）未来发展战略和2015年主要经营计划

1、发展战略

公司围绕“氟、锂、硅”三个元素，以“从传统产业向新能源产业转变，从传统氟化工向精细氟化工转变”为主线，做好转型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充分发挥子公司昆明科技和白银中天的区域优势，保持公司在氟化盐行业的龙头地位。以自主开发为主，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等多种方式加强对外合作，大力发展含氟电子化学品和含氟精细化学品。通过对外合作做好新硅烷法制多晶硅项目，涉足电子信息产业，实现以氟为媒介硅系列产品的高端化。以六氟磷酸锂为突破口，锂电池和锂电材料为重点，形成动力锂电池和材料的全产业体系。

2、2015年主要经营计划

集中精力做好3亿安时动力锂离子电池、3000吨晶体六氟磷酸锂、电子级多酸等项目建设。树立大市场的观念，整合市场资源，建立适应企业发展的市场体系，完善招投标平台，建设好供应链体系。注重人才体系建设，围绕公司研究设计院和博士后研发基地，通过引进吸收和自身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建立企业高级职称和博士后等系列高级人才队伍。发挥上市公司资本市场的优势，把再融资和并购重组作为企业发展壮大的重要平台。以现代信息技术为切入点，以环保安全管理及服务为主要手段，做好资产运营和生产信息统计交流工作。以财务管理为中心，抓好从核算会计向管理会计转变，从计算利润向创造利

润转变。把法制化和规范化放在企业发展的突出位置，控制发展风险。依靠企业文化统一思想，做好长远发展规划，指导公司规范发展、科学发展。

（三）面临的风险

1、市场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高性能氟化盐、六氟磷酸锂、电子级氢氟酸、锂离子电池等，随着在建项目的陆续投产，将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在无机氟化工行业处于龙头地位，动力锂离子电池已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但是，电解铝行业波动和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市场供求关系可能发生变化，将给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萤石、氢氧化铝、氟硅酸钠、硫酸、碳酸锂等，原材料成本约占公司氟化盐生产成本的80%，多年来，公司一直注重原材料基地建设，加强同原材料供应商的合作，但是这些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部分原材料、半成品及产成品为危险化学品，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低温、高温等复杂工艺，对操作要求较高。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设置了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运用先进的自动控制系统，保障生产的安全运行。但是仍然不能完全排除操作不当或设备故障因素导致发生意外安全事故的风险。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8日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8日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 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隆化县三益矿业有限公司	30.00	-375,000.00	375,000.00
隆化县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450,000.00	450,000.00
隆化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	30.00	-4,875,000.00	4,875,000.00
隆化县汇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75,000.00	375,000.00
焦作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0.20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和合正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7.00	-700,000.00	700,000.00
合计	--	-7,775,000.00	7,775,000.00

(2)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收益		49,928,291.67		60,136,493.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928,291.67		60,136,493.08	
合计	49,928,291.67	49,928,291.67	60,136,493.08	60,136,493.08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投资设立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投资金额5,000万元,持股比例50.00%。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3号：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做好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良好，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公司提供了网络投票股东大会，使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201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2年底的股本总额2225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2225.60万元。2013年5月29日实施完毕。

2014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3年底的股本总额2225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2225.60万元。2014年5月15日实施完毕。

2015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拟定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底的股本总额2225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1335.36万元。并报请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年	13,353,600.00	4,221,969.48	316.29%		
2013年	22,256,000.00	16,358,947.35	136.05%		
2012年	22,256,000.00	42,053,070.98	52.92%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222,56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13,353,600.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22,56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 (含税), 总计分配利润金额 13,353,600.00 元。本次不送股、不转增股份。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 着力建设和谐企业。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的程序召开“三会”会议, 注重独立董事的专业意见, 以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继续不断健全员工保障机制, 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环境、培训发展等均有具体规定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通过工会之家、民主生活会、合理化建议活动等多种形式倾听员工意见并予以合理采纳; 恪守商业道德, 以诚信互利共赢为基本准则, 提供质量可靠, 售后服务完善的产品, 严格践行“重合同守信用企业”的社会责任; 注重企业生产发展与环境发展相协调, 在组织生产的同时, 严格执行国家的相应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 围绕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等事项进行加强管理。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23 日	公司科技大厦四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化工研究员朱睿	六氟磷酸锂市场需求情况及公司的生产情况; 氟化盐行业的整体情况; 公司在研究电池方面的情况。
2014 年 06 月 30 日	公司科技大厦四楼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	动力锂电池及新能源行业汽车发展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力设备与新能源行业首席分析师周旭辉	情况，六氟磷酸锂产能情况及未来发展；无机氟化盐及电解铝行业情况等。
2014年07月04日	公司科技大厦四楼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化工行业分析师马太、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分析师孔涛	公司动力锂电池生产、销售情况和具备优势，六氟磷酸锂产能情况及价格趋势，国内氟化盐市场情况。
2014年07月07日至07月08日	月季花园酒店及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杨建勋、研究员彭瀚达；中信证券副总裁赵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化工行业分析师陈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汽车行业首席研究员姚宏光、汽车行业研究员冯冲、基础化工行业研究员赵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部研究员冯先涛；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化工行业分析师蒲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曾彪	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情况和公司锂电池生产情况、公司生产的锂电池有哪些优势、公司六氟磷酸锂产能情况、目前公司面临的机会。
2014年07月16日	多氟多科技大厦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理江映德；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股票投资部经理方伟宁；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王小松；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投资管理三部李恭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矫健；广发证券化工行业研究员周航；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础化工行业研究员刘刚；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化工行业分析师龚超；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蔡志鹏；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淼；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宋清宝、研究员常远	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状况和公司锂电池生产销售情况；国内六氟磷酸锂的市场情况以及多氟多是否有扩产的意向；公司生产的锂电池种类和公司锂电池具有优势。
2014年08月21日至08月22日	多氟多科技大厦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化工行业分析师吴锡雄；招商证券化工行业分析师马太；平安证券化工	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情况；公司锂电池生产销售情况；公司生产的锂电池种类有哪些及性能、优势；公司氟化

				行业分析师鄢祝兵；海通证券研究员陈日华；衍生资产管理有限公投资经理王维一；业森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陈哲晖；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李公民	盐行业情况。
2014年09月02日	多氟多科技大厦董 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石油化工研究员蒋明远	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锂电池销售情况；公司生产的锂电池种类有哪些及性能、优势；公司六氟磷酸锂产销量及市场占有率情况。
2014年11月05日	多氟多科技大厦董 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IDG 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A 股基金经理王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力设备与新能源分析师胡颖	国家政策对新能源电动汽车行业的影响；公司目前锂电池生产情况；公司六氟磷酸锂市场情况；国内电解铝行业情况。
2014年12月30日	多氟多科技大厦董 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票研究经理马克明	公司目前锂电池生产情况，公司六氟磷酸锂市场情况，公司氟化盐产品情况，公司发展计划。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子公司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与焦作市东方金铅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详见本公司 2014 年 1 月 21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09)	3,144.52	否	2015 年 1 月 16 日, 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多多公司”)收到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焦作中院”)《民事裁定书》([2014]焦民三初字第 00004-1 号)和《民事调解书》([2014]焦民三初字第 00004 号)。《民事裁定书》内容为: 准许原告福多多公司撤回对被告张国卓的起诉。《民事调解书》的内容为: 1. 被告东方金铅公司与原告福多多公司终止双方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签订的原材料买卖合同。2. 被告东方金铅公司返还原告福多多公司货款 1600 万元, 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前付清。如果逾期未付清: 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付款的, 东方金铅公司按总货款 1800 万元付清货款; 如果超过 2015 年 3 月 31 日未付清货款, 东方金铅公司立即按 2083 万元付清货款, 2015 年 4 月 1 日起福多多公司可以申请执行总货款 2083 万元的余款。3. 被告东方电力公司、张予中对上述第 2 项承担连带还款责任。4. 各方当事人表	已出具法庭调解书	没有执行	2015 年 01 月 20 日	详见本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2015 年 1 月 20 日《多氟多: 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5-008)

			示其他互不争执。5.减半收取诉讼费用为 125262 元，由原告福多多公司、被告东方金铅公司各负担 62631 元。6.本调解协议各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本公司与 CHENCO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详见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分别为：2011 年 7 月 21 日《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1-037）、2012 年 2 月 23 日《关于仲裁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2-09）、2012 年 11 月 8 日《关于仲裁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2-60）、2013 年 6 月 1 日《关于仲裁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3-019）、2013 年 7 月 3 日《关于涉外仲裁案上诉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27）、2013 年 8 月 22 日《关于不再启动涉外仲裁案上诉程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39）、2013 年 8 月 27 日《关于涉外仲裁案件的补充公告》	1,500	是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乡中院”）《民事裁定书》（[2014]新中民三初字第 121 号，以下简称“裁定书”），裁定书内容如下：申请人 CHENCO 申请多氟多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一案，新乡中院二次受理并依法组成合议庭，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进行了审理，合议庭经审查认为：1、本案适用《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规定。2.申请人 CHENCO 向新乡中院提出承认和执行瑞士仲裁裁决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3、申请人 CHENCO 向新乡中院提交的申请材料没有包含相关文件译本的认证手续。4、申请人 CHENCO 公司提交的相关材料是经法兰西共和国的公证认证手续，并非瑞士联邦的公证认证手续。综上，新乡中院裁定如下：1、驳回申请人 CHENCO 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的申请。2、案件受理费 500 元，由申请人 CHENCO 负担。	审理终结	没有执行	2015 年 02 月 13 日	详见本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告：2015 年 2 月 13 日《关于涉外仲裁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p>(公告编号 2013-040)、2014 年 7 月 26 日《关于涉外仲裁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4—059)、2014 年 8 月 26 日《关于涉外仲裁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4—066)、2015 年 1 月 23 日《关于涉外仲裁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5—011)。</p>						
<p>中信银行诉郑州铝业、多氟多借款担保合同纠纷案件基本情况详见 2013 年 6 月 20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20)。</p>	28,261,460.48	是	<p>本公司收到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焦民二金初字第 00006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书内容如下: 1、郑州铝业在本判决生效十日内归还中信银行贷款 2500 万元及利息 3261460.48 元, 共计 28261460.48 元; 以后利息、罚息、复利按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算至付款日。2、多氟多对上述第一项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驳回中信银行其他诉讼请求。</p>	审理结束	<p>经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初步协商, 本公司将按照上述判决书, 先行代郑州铝业向中信银行偿还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利息、罚息等由各方另行协商解决。</p>	<p>2015 年 01 月 13 日</p> <p>详见本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2015 年 1 月 13 日《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5—001)。</p>
<p>2011 年 11 月 4 日, 河南鹤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就郑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借款 2500 万元, 本公司向郑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就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一事做出</p>	39,000,814.65	否	<p>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收到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 2014 年焦民二初字第 00050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p>	尚无结果	没有执行	<p>2015 年 01 月 13 日</p> <p>详见本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2015 年 1 月 13 日《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p>

<p>承诺载明：第一条，当郑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履行借款合同项下义务瑕疵，知识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时，河南鸽瑞股和材料有限公司自愿无条件向原告履行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有权要求其三日内在本反担保函确认的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第四条：本反担保函独立于保证合同，不受保证合同履行状况的影响，无论保证合同是否有异议，本反担保函仍有效。第八条：因本反担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有本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纠纷发生后经反复协商调节无果，本公司已向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公告编号：2015—001)。</p>
---	--	--	--	--	--	--	--	--	-------------------------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计9.09%的股权	1,000	已完成	焦作新能源主要产品为动力锂离子电池,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重心之一,本次股权收购后,公司将持有焦作新能源100%股权,进一步加大对焦作新能源的控制力度,有利于提高决策和管理效率,加速公司在新能源市场的布局,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及发展需要。	本次股权收购不涉及焦作新能源核心技术、专业人才的变动,不会对焦作新能源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否		2014年11月29日	详见本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告:2014年11月29日《多氟多: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14-079)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2011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以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和激励对象变动的情况，公司对股票期权修订激励计划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中国证监会对此审核无异议后，公司于2011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修订稿）》。

3、2011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其他相关配套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拟授予71名激励对象619.84万份股票期权，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4、201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决定调整激励对象及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和《关于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了调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70人，股票期权的总数调整为615.68万份，行权价格为33.55元，确定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1年12月30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于2012年1月13日完成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多氟JLC1，期权代码：037571。

5、2012年6月2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授予对象进行调整的议案》，经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和激励对象离职所导致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67人，股票期权的总数调整为590.72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33.45元。

6、2012年12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67名激励对象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自2012年12月31日起至2013年12月30日可行权共计147.68万份股票期权，并不在不得行权期行权。《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截至2013年12月30日，没有任何激励对象对第一个行权期内任何数量的期权提出行权要求。根据《激励计划（修订稿）》第7.4条的规定，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但未行权的期权作废，由公司在该行权期结束之后予以注销。公司董事会决定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153.92万份，占授予股票期权数量615.68万份25%。

因公司2012年业绩未能达到考核目标，故授予对应的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失效，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后决定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153.92万份，占授予股票期权数量615.68万份的25%。

8、201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6）和《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201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未行权股票期权并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2015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公告》（编号：2015-03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201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14-08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编号：2015-02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郑州铝业股份有限 公司	2011 年 11 月 05 日	2,500	2011 年 11 月 04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0 个月	否	否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2,5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B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5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50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违规担保情况。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011年11月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郑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郑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铝业”）2500万元的银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10个月（2011年11月4日至2012年9月4日），债权人为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同时，由河南鸽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鸽瑞”）为本公司提供了连带责任的反担保。担保公告刊载于2011年11月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1-063）。2012年2月9日，公司发布《关于为郑州铝业担保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2-03），向投资者提示相关风险；2011年度报告中，公司进一步披露了该项担保事项的风险，并计提预计负债937.50万元。2012年9月4日，该笔担保借款到期，郑州铝业经营困难，未能按期对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偿还2500万元借款。2012年度报告中，公司再次披露了该项担保事项的风险，并计提预计负债1250万元。

2013年6月17日，公司收到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3）焦民二金初字第00006号《应诉通知书》、《传票》、《民事裁定书》和相关诉讼材料。《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为：河南鸽瑞（住所：新郑市双湖经济开发区1号，法定代表人：路明旺）列为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诉郑州铝业、多氟多借款合同案件第三人；依据多氟多提出的对第三人河南鸽瑞诉讼保全申请，同时多氟多已经提供了位于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南侧的公司房产做诉讼保全担保，依法冻结第三人河南鸽瑞银行存款2900万元或查封其相应金额的财产，裁定立即执行。内容详见刊载于2013年6月2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0）。

2015年1月公司公告收到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焦作中院”）（2013）焦民二金初字第00006号《民事判决书》，认定：中信银行与郑州铝业、多氟多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和《保证合同》真实有效，借款到期后，郑州铝业未履行还款义务，构成违约，郑州铝业应当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多氟多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第三人河南鸽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鸽瑞”）为多氟多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属于另一法律关系，且中信银行没有要求第三人河南鸽瑞承担责任，故河南鸽瑞在本案中不承担责任，河南鸽瑞作为本案诉讼主体不妥。判决：1、郑州铝业在本判决生效十日内归还中信银行贷款2500万元及利息3261460.48元，共计28261460.48元；以后利息、罚息、复利按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算至付款日。2、多氟多对上述第一项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驳回中信银行其他诉讼请求。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初步协商，本公司将按照上述判决书，先行代郑州铝业向中信银行偿还借款本金2500万元。利息、罚息等由各方另行协商解决。公司偿还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后，将要求反担保人河南鸽瑞承担连带责任。目前公司已将河南鸽瑞起诉至焦作中院，并收到焦作中院送达的2014年焦民二初字第00050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世江、李祎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05月18日	2010年5月18日至2013年5月17日	严格履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世江先生及其他主要股东	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10年05月18日	长期有效	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3.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付丽君、刘国清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14-08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编号：2015-02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480,787	17.74%				-1,974,834	-1,974,834	37,505,953	16.8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9,480,787	17.74%				-1,974,834	-1,974,834	37,505,953	16.8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480,787	17.74%				-1,974,834	-1,974,834	37,505,953	16.8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079,213	82.26%				1,974,834	1,974,834	185,054,047	83.14%
1、人民币普通股	183,079,213	82.26%				1,974,834	1,974,834	185,054,047	83.1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22,560,000	100.00%						222,5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0年底的股本总额107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3210万股。2011年4月29日实施后，总股本由10,700万股增至13,910万股。

2011年9月8日，公司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2011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13,91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8,346万股。2011年10月18日正式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3,910万股增至22,256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6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0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世江	境内自然人	15.57%	34,662,784		25,997,088	8,665,696	质押	29,890,000
周团章	境内自然人	4.80%	10,680,000	-440,000		10,680,000		
李鑫	境内自然人	2.87%	6,378,528	6,378,528		6,378,528		
王金玲	境内自然人	2.11%	4,685,422	4,685,422		4,685,422		
高强	境内自然人	1.77%	3,945,000	-3,221,998		3,945,000		
侯红军	境内自然人	1.61%	3,583,008		2,687,256	895,752		
李凌云	境内自然人	1.22%	2,723,058	-907,686	2,723,058			
深圳市创新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2,031,380	-1,180,000		2,031,380		

集团有限公司								
赵双成	境内自然人	0.91%	2,021,804	-669,190	2,018,245			
中国农业银行一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639,412	1,639,412		1,639,41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 李世江和李凌云系父女关系(长女), 李世江和侯红军系翁婿关系(二女婿); 其中, 李世江、李凌云、侯红军、李云峰、韩世军系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周团章	10,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80,000					
李世江	8,665,696	人民币普通股	8,665,696					
李鑫	6,378,528	人民币普通股	6,378,528					
王金玲	4,685,422	人民币普通股	4,685,422					
高强	3,9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45,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31,380	人民币普通股	2,031,380					
中国农业银行一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39,412	人民币普通股	1,639,412					
高杨	1,3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5,000					
侯向保	1,055,808	人民币普通股	1,055,808					
程国珍	1,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 李世江和李凌云系父女关系(长女), 李世江和侯红军系翁婿关系(二女婿); 其中, 李世江、李凌云、侯红军、李云峰、韩世军系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世江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李世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兼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集团管理委员会常委、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副理事长、河南省产学研促进会副会长、河南省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河南省科技创新促进会副会长、河南省技术和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副会长、焦作市慈善协会副会长、焦作市中站区工商联联合会主席、商会会长。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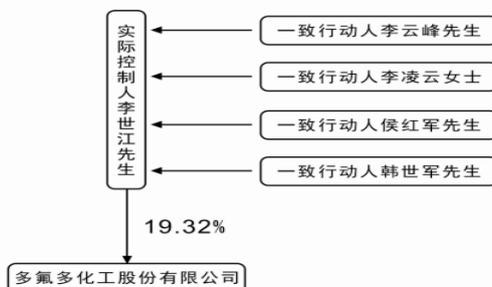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世江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同上。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李凌云	董事	现任	女	39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0日	3,630,744	0	907,686	2,723,058
赵双成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1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0日	2,690,994	0	669,190	2,021,804
韩世军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0日	2,117,024	0	524,888	1,592,136
杨华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0日	934,939	0	157,945	776,994
程立静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0日	656,541	0	164,135	492,406
郝建堂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0日	575,892	0	118,123	457,769
陈相举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0日	580,881	0	120,000	460,881
李云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5	2014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0日	575,131	0	140,000	435,131
合计	--	--	--	--	--	--	11,762,146	0	2,801,967	8,960,179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李世江，男，195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李世江先生历任河南温县化肥厂设备科副科长、技术科科长、石油化工二厂厂长，河南温县造纸厂副厂长，焦作市冰晶石厂厂长，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集团管理委员会常委、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副理事长、河南省产学研促进会副会长、河南省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河南省科技创新促进会副会长、河南省技术进步和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副会长、郑州大学兼职教授、焦作市慈善协会副会长、焦作市中区工商联联合会主席、商会会长、焦作市第十一届人大代表。

侯红军，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侯红军先生历任甘肃二七九厂车间主任、冰晶石厂总工程师、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兼任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副会长、专家委员会常委，

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无机化工分会氟化物工作组组长，中国有色金属学会轻金属分会氟化盐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全国废弃化学品处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国家科技部科技项目评审专家。

李凌云，女，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轻金属冶金委员会委员。历任焦作市冰晶石厂外贸科科长、外贸部经理，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韩世军，男，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技师。历任焦作市冰晶石厂车间主任、副厂长，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李云峰，男，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公司人事科科长，人力资源部经理、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岩，男，194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南林县化肥厂技术员，河南省石化厅设备处工程师，河南省化工装备联营公司副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省复合肥推广中心主任，河南省政协第七、八、九、十届科技界委员，第八、九、十届常委、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河南中生石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董事。

张栋，男，1962年10月生，汉族，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金研律师事务所主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斌元，男，1976年9月生，汉族，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副教授，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特聘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现任河南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河南高新技术企业评审财务专家、公司独立董事。

李颖江，男，195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曾任化学工业部设计公司职员、化学工业部管理干部学院主任科员、《中国石油和化工》杂志社首席摄影记者、广告发行部主任，现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化工经济技术发展中心首席摄影师、《中国石油和化工经济分析》杂志市场总监、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赵双成，男，195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政工师。1974—1991在部队服役，任团后勤处处长；1991起在焦作市冰晶石厂工作，历任副厂长、厂党委副书记和纪检委书记，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党委书记和纪检委书记。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马保群，男，196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注册咨询师。曾在焦作市矿务局、焦作市资源综合利用办公室、焦作市工程咨询公司工作，历任焦作市投资公司经理，焦作市工程咨询公司副经理。现任焦作市投资公司总经理、焦作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公司监事。

高永林，男，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高永林先生历任焦作金研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法制科科长、经营办公室主任、投资风控部部长。现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公司监事。

许随军，男，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历任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分厂厂长，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公司监事。

田飞燕，女，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先后在河南省怀庆药业有限公司、焦作市华能贸易有限公司、北京慧智宏景会计师事务所从事会计、审计工作，现任公司审计监察科科长、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杨华春，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程立静，男，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陈相举，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律师、经济师。曾任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企

管办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郝建堂，男，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外贸部经理、供应部经理，公司发展规划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谷正彦，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仓库主任、经营办主任、销售科科长、营销部部长，现任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无机氟化物分会秘书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保群	焦作市投资公司	总经理	2001年07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马保群先生，本公司监事，自2001年7月至今一直担任公司原始股东焦作市投资公司总经理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岩	河南中生石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年09月01日		是
李颖江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1月01日		是
李颖江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石油和化工经济分析》杂志	市场总监	2007年01月01日		是
罗斌元	河南理工大学	教师	2012年07月01日		是
张栋	金研律师事务所	主任	1993年04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陈岩先生为本公司董事，自2003年9月至今担任河南中生石油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李颖江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自2011年1月至今担任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07年1月至今担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石油和化工经济分析》杂志市场总监。罗斌元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自2012年7月至今担任河南理工大学教师职务。张栋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自1993年4月至今担任金研律师事务所主任一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依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情况提出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据公司制定的薪酬制度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

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按月或按年支付，董事、监事薪酬按季度或按月支付，2014年薪酬已支付完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李世江	董事长	男	65		23.79	0	23.79
侯红军	董事、总经理	男	47		20.61	0	20.61
李凌云	董事	女	39		11.99	0	11.99
韩世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14.05	0	14.05
李云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15.6	0	15.6
陈 岩	董事	男	69		8	0	8
梁丽娟	独立董事	女	50		5.33	0	5.33
张大岭	独立董事	男	70		4	0	4
李颖江	独立董事	男	56		8	0	8
赵双成	监事会主席	男	61		0	0	0
马保群	监事	男	55		0.6	0	0.6
吕豫	监事	男	43		0	0	0
许随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5		8.37	0	8.37
田飞燕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5.45	0	5.45
杨华春	副总经理	男	45		13.3	0	13.3
程立静	副总经理	男	42		12.68	0	12.68
陈相举	副总经理	男	41		13.07	0	13.07
郝建堂	副总经理	男	44		12.85	0	12.85
谷正彦	副总经理	男	43		12.97	0	12.97
合计	--	--	--	--	190.66	0	190.6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梁丽娟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1日	因其所在工作单位河南理工大学要求其不得在企业兼职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5年2月11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离任
张大岭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 年 02 月 11 日	因其个人身体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5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离任
吕豫	监事	离任	2015 年 01 月 19 日	因其个人原因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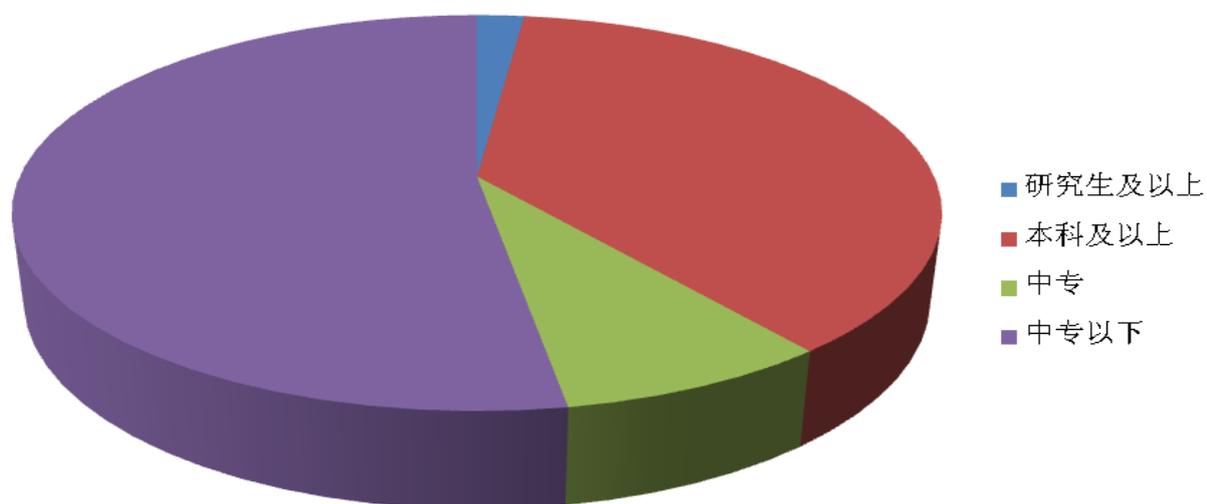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人数为1224人。公司员工的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如下表：

分类类别	类别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教育程度	研究生及以上	24	1.96
	本科及大专	457	37.34
	中专	99	8.09
	中专以下	644	52.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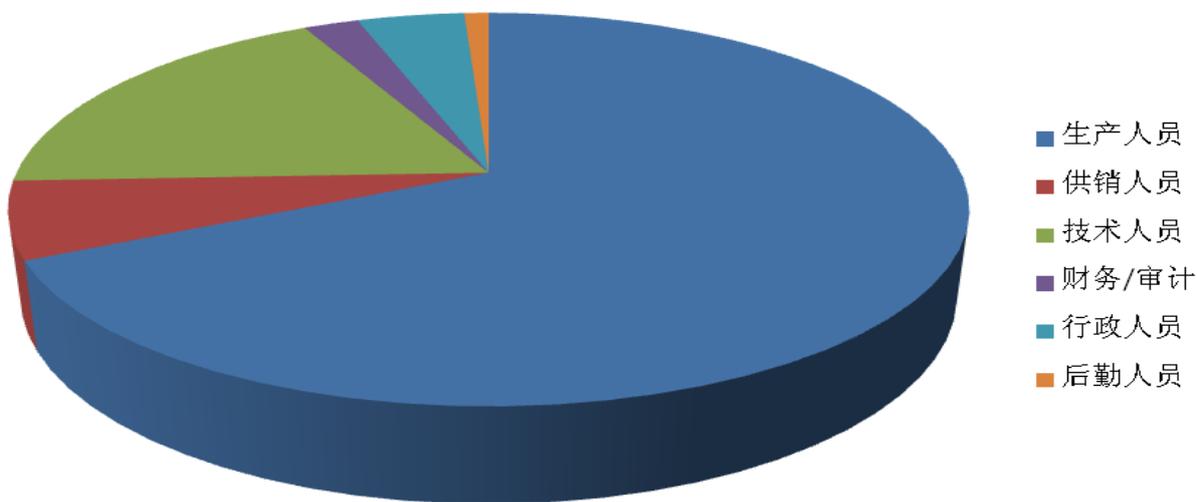
教育程度



分类类别	类别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业务构成	生产人员	832	67.97
	供销人员	78	6.37
	技术人员	222	18.14
	财务/审计	27	2.21

	行政人员	53	4.33
	后勤人员	12	0.98

业务构成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相符，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公司已建立的各项制度名称和公开信息披露情况：

制度名称	披露日期	信息披露载体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2010年6月22日	《巨潮咨询网》
《公司章程》	2010年6月23日	《巨潮咨询网》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内部责任追究制度》	2011年3月29日	《巨潮咨询网》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11年12月1日	《巨潮咨询网》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012年7月17日	《巨潮咨询网》
《公司章程》	2012年7月17日	《巨潮咨询网》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12年10月23日	《巨潮咨询网》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2015年1月27日	《巨潮咨询网》
《公司章程》	2015年1月27日	《巨潮咨询网》

上市前制定的截至目前仍有效的制度情况：

制度名称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办法》、《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办法》、《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	2008年5月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计政策》、《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06年11月2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董事会四个委员会实施细则》	2005年2月1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依法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保证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合法有效，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各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侵害公司权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独立承担经营风险和责任，控股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及承担相应义务，未发生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和决策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依法规范董事会运作，确保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保证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保障全体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发挥专业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活动，履行其职责和义务，并参加证券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依法规范监事会的运作，确保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保证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等各个方面进行监督，以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强化公司高管勤勉尽责意识，充分进行约束与激励，提升公司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薪酬情况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股东、债权人、职工、供应商、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同时还努力通过不同的方式加强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具体方式有：投资者来访接待、参观、网站的建设，对外的电话专线、对投资者的回函等，以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和透明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河南监管局《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豫证监发[2008]257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07]39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完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深交所、河南证监局及河南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相关培训，加深了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有利于更好地履行职责。

1、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废止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制度》，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

理制度重新进行了修订，更加完善了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的程序，对公司未公开信息的传递、报送、管理和使用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另外，公司还制定了一系列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来访接待制度》和《新闻媒体采访接待管理办法》等，确保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受损害。公司在防控内幕信息交易方面不存在管理漏洞和内控缺失，并且在敦促公司董监高行为、建立健全涉及本公司内幕信息的保密制度和知情人登记制度方面也很重视，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并于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敏感性信息披露包括定期报告、权益分配、重大投资等重大内幕信息进行了严格管理，对接触内幕信息的人员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档案表》，并按要求及时报备深交所及河南证监局。对于外部单位的报送要求，必须有法律法规的依据。公司相关部门对外报送信息时，应当由接收信息的外部单位签订保密保证函，保证函中列明使用所报送信息的人员情况，并承诺不泄漏依据法律法规报送的本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本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本公司证券。在接待特定对象（证券机构、机构投资者）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中小板规范动作指引》及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要求，认真做好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对于来访的特定对象均要事前预约，如果接待时间在重大信息窗口期，则建议来访对象尽量避免敏感期；报告期内，接待工作中，公司没有进行选择信息披露，公司股价也未发生异常波动。

公司还建立了董事、监事及高管信息平台，在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给董事、监事及高管发信息提示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在敏感期内买卖股票，坚决杜绝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4 号：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相关事项》以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无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发生，无监管处罚记录。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16 日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14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2014 年 04 月 17 日	详见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37）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4 年 01 月 10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报酬（津贴）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新增购买信托产品的议案》、	通过	2014 年 01 月 11 日	详见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02)
--	--	--	--	--	------------------------------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梁丽娟	12	6	6	0	0	否
张大岭	12	6	6	0	0	否
李颖江	12	6	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大岭先生、梁丽娟女士和李颖江先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参加了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的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同时各位独立董事还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对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信托理财产品和委托贷款、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联方资金占用、会计政策变更、收购资产、拟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2014年各专门委员会本

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该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与2013年度的利润表与现金流量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审议并通过了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2013年度标准审计报告，认为该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认真审阅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审计过程及审计结果；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2013年度审计工作中的执业胜任能力及独立公正的工作原则，向董事会并报股东大会建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14年审计服务；审议并通过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4年，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讨论了公司未来发展和投资计划，为公司下一步发展做出规划。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4年，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罗斌元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4年，薪酬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第一次会议对《关于公司201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其绩效工资记取与分配的议案》、《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相对合理，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并决定注销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和第三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第二次会议对《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草案）》进行了审核，并同意将上述两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李世江先生，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股东相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1、资产完整：本公司由焦作市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多氟多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由本公司承继，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了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占用本公司资产的情况。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没有在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在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资薪酬等方面均与股东单位分账独立。

3、财务独立：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

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独立：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设有市场部、生产安监环保部、技术部、财务部、行政规划部、企业管理部等职能部门，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本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具备了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股东的业务依赖。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世江先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相关考评方案符合公司目前经营管理的实际状态，通过强化薪酬激励与约束，有利于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职意识，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一) 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3人。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由股东代表担任，2名由公司职工代表担任，设监事会主席1人。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要成员，并制订了委员会工作细则，能保证专业委员会有效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帮助。经理层包括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具体负责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目标，结合企业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设立了市场部、生产安环环保部、技术部、财务部、行政规划部、企业管理部等职能部门，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相互协作、相互牵制、相互监督。

3、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人。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赋予的职权，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通知要求，积极开展审计相关工作，勤勉尽职。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作为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和完善的机构，对所有经济业务活动，如日常会计核算、费用报销、工资结算、成本定额的制定及修改等工作进行监督审查，并对子公司进行监督。

4、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重视员工价值的实现，围绕着如何挖掘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设置竞争机制。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通过加强员工培训、为员工提供良好的福利保障和给予适当的激励措施，制定了公司各部门经济考核责任制办法，保证了公司人员的稳定性和积极性。

(二) 控制活动

1、会计管理系统控制

公司财务部在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和财务管理工作中，制定了《财务预算管理》、《资金支出及票据报帐审批制度》、《差旅费用管理规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原材料及成品管理办法》、《成本核算管理办法》、《研究开发费管理制度》、《在建工程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财务规章制度，明确了各岗位职责，并将内部控制和内部稽核的要求贯穿其中。子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配备专业财务人员，在业务上接受公司领导。公司账务系统采用电算化处理，记账、复核、过账、结账、报表都有专人负责，以保证账簿记录内容完整、数字准确。公司各类账簿和报表都由电算化系统生成，并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要求。

2、绩效考核控制

公司建立了各责任单位的经济考核责任制，按期进行考评，对各责任单位和员工进行客观评价，促进各责任单位和员工树立明确的奋斗目标，并且根据考评结果反映企业的经营管理状况和出现的问题，为公司发展策略、扬长避短提供依据，为员工薪酬和职务晋升提供依据。

3、重大投资控制

公司制定了《投资管理办法》、《风险投资管理制度》以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投资的类别、对象以及相应

的决策程序、决策权限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规定在进行重大投资决策时，需聘请技术、经济、法律等有关机构和专家进行咨询；决策投资项目不能仅考虑项目的报酬率，更要关注投资风险的分析与防范，对投资项目的决策要采取谨慎的原则。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活动均按照《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权限审批、决策、实施。对已发生的投资事项进行跟踪管理，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降低了投资风险，确保了投资收益和公司的稳健发展。

4、关联交易控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对关联交易采取公平、公正、自愿、诚信以及对公司有利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市场价格，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对重大关联交易由独立董事确认后，再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2014年内部控制活动承担责任，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出现重大缺陷等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3月0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对违规责任人的责任认定及问责方式。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负责人均遵循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对年报进行了披露，未发生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情形。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2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5]0012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付丽君 刘国清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5]001252号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多氟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多氟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多氟多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付丽君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国清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2 月 25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793,161.04	183,386,311.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839,284.87	68,935,904.00
应收账款	383,321,187.11	280,315,041.04
预付款项	89,392,765.38	114,433,959.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962,287.47	3,324,444.4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459,555.92	21,202,314.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8,047,969.83	284,819,498.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5,434,862.25	79,816,118.87
流动资产合计	1,386,251,073.87	1,036,233,592.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81,716,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53,453.12	8,052,521.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969,591.30	38,389,681.50
投资性房地产	2,211,925.65	2,309,284.77
固定资产	1,192,946,326.64	966,104,436.05
在建工程	227,826,173.29	364,244,005.18
工程物资	17,397,148.61	15,734,221.1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766,697.30	55,853,230.65
开发支出		
商誉	638,818.94	638,818.94
长期待摊费用	6,442,906.19	6,212,049.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37,353.41	16,805,287.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203,712.56	202,304,110.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7,610,707.01	1,676,647,647.67
资产总计	3,163,861,780.88	2,712,881,240.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5,500,000.00	464,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0,683,559.21	26,945,035.63
应付账款	211,035,268.34	201,494,038.69
预收款项	7,794,536.32	15,339,527.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469,317.67	16,712,614.59
应交税费	-63,731,881.67	-70,644,264.54
应付利息	28,311.11	
应付股利	2,013,768.01	1,041,768.01

其他应付款	59,942,734.39	32,602,821.9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9,735,613.38	918,691,541.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0,000,000.00	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5,000,000.00	27,500,000.00
递延收益	63,715,458.23	60,117,624.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57.68	18,868.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717,115.91	157,636,493.08
负债合计	1,508,452,729.29	1,076,328,034.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560,000.00	222,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8,775,727.60	933,427,012.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92.0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171,506.96	47,141,556.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8,347,969.93	256,411,951.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6,855,996.57	1,459,540,520.24
少数股东权益	218,553,055.01	177,012,68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5,409,051.58	1,636,553,205.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63,861,780.87	2,712,881,240.35

法定代表人：李世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春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944,864.08	145,520,118.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109,284.87	39,305,688.80
应收账款	263,843,514.51	237,124,742.00
预付款项	93,719,110.47	120,994,778.48
应收利息		3,368,170.50
应收股利	2,628,000.00	
其他应收款	511,466.75	296,718.96
存货	196,070,172.80	185,794,676.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7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73,826,413.48	807,404,892.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53,453.12	8,052,521.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2,209,402.66	413,629,492.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7,062,185.84	819,526,708.02
在建工程	120,063,624.75	118,718,214.44

工程物资	1,421,205.49	1,595,807.2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483,273.28	45,640,532.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76,847.93	12,128,339.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0,442,412.63	165,613,762.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9,212,405.70	1,584,905,378.38
资产总计	2,653,038,819.18	2,392,310,27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1,500,000.00	464,2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1,197,559.21	1,000,000.00
应付账款	117,658,618.49	134,432,961.72
预收款项	2,180,639.45	2,273,046.99
应付职工薪酬	7,017,568.76	10,705,558.23
应交税费	-40,744,854.55	-42,411,497.9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592,655.47	23,884,075.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9,402,186.83	794,084,144.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5,000,000.00	27,500,000.00
递延收益	53,260,458.22	49,322,624.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57.68	18,868.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262,115.90	126,841,493.08
负债合计	1,207,664,302.73	920,925,637.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560,000.00	222,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8,994,179.38	933,048,595.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92.0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171,506.96	47,141,556.24
未分配利润	246,648,038.03	268,634,481.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5,374,516.45	1,471,384,633.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53,038,819.18	2,392,310,271.2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39,725,799.91	1,559,551,260.05
其中：营业收入	2,131,897,177.18	1,559,551,260.05
利息收入	7,828,622.73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4,588,157.89	1,541,671,537.43
其中：营业成本	1,861,787,115.64	1,300,506,269.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06.00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07,948.98	3,145,267.87
销售费用	91,770,202.96	85,619,571.21
管理费用	121,208,739.69	118,503,672.96
财务费用	44,498,753.43	36,574,812.21
资产减值损失	20,014,391.19	-2,678,055.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42,246.63	4,761,230.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0,090.20	-40,096.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9,888.64	22,640,953.43
加：营业外收入	21,822,574.20	12,061,492.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0,079.69	1,487,907.00
减：营业外支出	19,877,584.51	17,149,428.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390.47	1,213,269.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4,878.33	17,553,017.98
减：所得税费用	-4,072,591.95	1,136,282.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7,470.28	16,416,73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21,969.48	16,358,947.35
少数股东损益	3,475,500.81	57,787.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2.0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2.0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2.0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2.0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98,262.36	16,416,73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2,761.56	16,358,947.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5,500.81	57,787.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世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立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春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12,419,362.37	1,174,594,584.07
减：营业成本	1,024,237,208.28	952,221,056.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86,478.72	2,736,465.94
销售费用	51,510,244.54	62,498,563.84
管理费用	93,496,382.00	103,013,303.44
财务费用	38,051,972.92	36,354,369.47

资产减值损失	11,934,514.06	-8,435,454.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77,726.56	7,101,230.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0,090.20	-40,096.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711.59	33,307,510.02
加：营业外收入	16,182,118.55	9,878,699.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8,501.83	2,436,505.71
减：营业外支出	19,357,593.84	16,735,691.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443.84	922,555.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5,186.88	26,450,518.23
减：所得税费用	-3,594,694.07	1,726,654.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507.19	24,723,863.7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2.0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2.0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2.0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0,299.27	24,723,863.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8,395,140.62	992,014,544.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056,241.5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933,700.22	25,232,14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6,385,082.43	1,017,246,68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6,091,341.67	754,819,862.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3,94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06.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341,857.81	95,641,778.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870,034.07	36,300,496.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696,177.85	122,466,69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8,940,417.40	1,009,228,83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665.03	8,017,85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3,961,167.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2,483.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2,042.00	3,93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89,762.14	6,301,327.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425,454.51	10,234,82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000,965.68	121,726,653.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4,130,300.00	70,3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34,356.40	37,448,120.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165,622.08	229,554,77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40,167.57	-219,319,946.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0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5,500,000.00	524,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6,364.00	23,054,22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686,364.00	548,294,220.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5,518,182.00	270,599,848.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038,789.20	55,001,338.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86,364.00	5,667,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7,943,335.20	331,269,08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3,028.80	217,025,133.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012.93	-3,839,409.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441,460.81	1,883,630.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194,037.12	129,310,406.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52,576.31	131,194,037.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0,159,772.76	845,032,652.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451,391.18	19,309,82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611,163.94	864,342,474.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2,694,347.15	602,188,078.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236,068.61	60,438,694.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03,935.68	32,504,913.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23,468.99	87,065,56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057,820.43	782,197,24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53,343.51	82,145,22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82,031.37	2,3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2,042.00	15,93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87,785.39	4,801,327.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131,858.76	23,074,82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253,309.03	67,556,698.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3,500,000.00	110,8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160,147.50	128,0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913,456.53	306,466,69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81,597.77	-283,391,871.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1,500,000.00	524,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21,25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500,000.00	547,021,251.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4,518,182.00	251,599,848.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347,530.88	50,754,056.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865,712.88	302,353,90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5,712.88	244,667,34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128.35	-3,294,031.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439,838.79	40,126,66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830,118.10	62,703,451.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90,279.31	102,830,118.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560,000.00				933,427,012.83				47,141,556.24		256,411,951.17	177,012,685.50	1,636,553,20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560,000.00			933,427,012.83			47,141,556.24		256,411,951.17	177,012,685.50	1,636,553,20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1,285.23		792.08	29,950.72		-18,063,981.24	41,540,369.51	18,855,84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2.08			4,221,969.48	3,475,500.81	7,698,262.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1,285.23						38,064,868.71	33,413,583.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96,868.71						38,064,868.71	37,46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54,416.52							-4,054,416.5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950.72		-22,285,950.72		-22,25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950.72		-29,950.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256,000.00		-22,256,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560,000.00				928,775,727.60		792.08		47,171,506.96		238,347,969.93	218,553,055.01	1,655,409,051.5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560,000.00				931,402,577.78				44,669,169.86		264,781,390.20	164,535,649.47	1,627,948,787.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560,000.00				931,402,577.78				44,669,169.86		264,781,390.20	164,535,649.47	1,627,948,787.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4,435.05				2,472,386.38		-8,369,439.03	12,477,036.03	8,604,418.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358,947.35	57,787.75	16,416,735.10	
(二) 所有者投入					2,024,435.05							13,979,	16,003,	

和减少资本					35.05							248.29	683.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979,248.29	13,979,248.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4,435.05								2,024,435.0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72,386.38	-24,728,386.38	-1,560,000.00	-23,81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2,386.38	-2,472,386.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256,000.00	-1,560,000.00	-23,816,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560,000.00				933,427,012.83				47,141,556.24	256,411,951.17	177,012,685.50	1,636,553,205.7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560,000.00				933,048,595.90				47,141,556.24	268,634,481.56	1,471,384,63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560,000.00				933,048,595.90				47,141,556.24	268,634,481.56	1,471,384,63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54,416.52		792.08		29,950.72	-21,986,443.53	-26,010,117.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2.08			299,507.19	300,299.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950.72	-22,285,950.72	-22,25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950.72	-29,950.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256,000.00	-22,256,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54,416.52						-4,054,416.5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054,416.52						-4,054,416.5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560,000.00				928,994,179.38	792.08		47,171,506.96	246,648,038.03	1,445,374,516.4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560,000.00				931,024,160.85				44,669,169.86	268,639,004.16	1,466,892,33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560,000.00				931,024,160.85				44,669,169.86	268,639,004.16	1,466,892,33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4,435.05				2,472,386.38	-4,522.60	4,492,298.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23,863.78	24,723,863.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4,435.05						2,024,435.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4,435.05						2,024,435.0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72,386.38	-24,728,386.38	-22,25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2,386.38	-2,472,386.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256,000.00	-22,256,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560,000.00				933,048,595.90				47,141,556.24	268,634,481.56	1,471,384,633.7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焦作市站区焦克路

2. 总部办公地：焦作市站区焦克路

3. 公司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化工行业，主要产品：无水氟化铝、冰晶石、精细氟化盐、六氟磷酸锂等。

4.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2月27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0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3.00	73.00
多氟多(抚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5.00	55.00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4.36	94.36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0.50	50.50
深圳市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0.00	90.00
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焦作氟多凯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00	60.00
焦作伴侣纳米材料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4.00	74.00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42.86	42.86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0.00	5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本期通过投资设立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规定见下文。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

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

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初始取

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

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

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0.00	2.00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年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有技术及专利权	10 年	受许可或法律保护年限
软件	2 年	有效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标准如下：

本公司产品在国内和国外销售。

(1) 本公司国内销售在客户收货并取得相关签认凭证后确认收入。

(2) 本公司出口销售采用离岸价确认销售收入，出口销售的主要价格条款为 FOB、CIF、CFR、DAF、FCA、DDU 等。在 FOB、CIF、CFR、DAF、FCA 价格条款下，本公司在国内港口装船后或边境指定地点交货后，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同时本公司不再实施和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在 FOB、CIF、CFR、DAF、FCA 价格条款下，本公司以报关装船或边境交货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在 DDU 价格条款下，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在目的港交货时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以收到购货方确认的到货证明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公司贷款利息收入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定的借款合同或协议,在借款已经发放,公司收取利息或取得收取利息的权利时,根据借款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借款利率和借款本金按照归属于本期的借款期间确认贷款利息收入。

6.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4年10月28日通过《关于 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4年10月28日通过《关于 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 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隆化县三益矿业有限公司	30.00	-375,000.00	375,000.00
隆化县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450,000.00	450,000.00
隆化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	30.00	-4,875,000.00	4,875,000.00
隆化县汇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75,000.00	375,000.00
焦作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0.20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和合正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7.00	-700,000.00	700,000.00
合计	--	-7,775,000.00	7,775,000.00

2.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收益		49,928,291.67		60,136,493.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928,291.67		60,136,493.08	
合计	49,928,291.67	49,928,291.67	60,136,493.08	60,136,493.0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5%
多氟多(抚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5%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焦作氟多凯工业有限公司	25%
焦作伴侣纳米材料工程有限公司	25%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	25%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公司 2015 年收到《关于认定河南省 2014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豫科[2015]18 号), 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连续三年 (即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 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深圳市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F2014444200522, 有效期三年, 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6,345.90	261,647.04
银行存款	55,476,230.41	130,932,390.08
其他货币资金	235,040,584.73	52,192,274.75
合计	290,793,161.04	183,386,311.87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07,406,849.17 元，增加比例为 58.57%，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及子公司焦作市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投入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5,800,404.27	68,935,904.00
商业承兑票据	3,038,880.60	
合计	108,839,284.87	68,935,904.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7,443,172.22	
商业承兑票据	1,005,322.50	
合计	658,448,494.7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24,908.07	5.68%	24,524,908.07	100.00%	0.00	24,436,331.42	7.82%	15,883,615.42	65.00%	8,552,71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951,590.07	94.32%	23,630,402.96	5.81%	383,321,187.11	287,853,300.98	92.18%	16,090,975.94	5.59%	271,762,325.04
合计	431,476,498.14		48,155,311.03		383,321,187.11	312,289,632.40		31,974,591.36		280,315,041.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CVG ALUMINIO DEL CARONI S.A.	24,524,908.07	24,524,908.07	100.00%	应收账款已经超过合同规定的信用期限且有迹象表明该债务单位偿债能力下降
合计	24,524,908.07	24,524,908.0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396,872,371.77	19,843,438.59	5.00%
1 年以内小计	396,872,371.77	19,843,438.59	
1 至 2 年	7,310,640.70	1,462,128.14	20.00%
2 至 3 年	887,482.75	443,741.38	50.00%
3 年以上	1,881,094.85	1,881,094.85	100.00%
合计	406,951,590.07	23,630,402.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206,890.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170.4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70,711,971.00	16.39	3,535,598.55
第二名	41,680,000.00	9.66	2,084,000.00
第三名	24,524,908.07	5.68	24,524,908.07
第四名	17,811,146.59	4.13	890,557.33
第五名	16,041,468.30	3.72	802,073.42

合计	170,769,493.96	39.58	31,837,137.37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832,490.04	52.39%	84,493,512.50	73.84%
1 至 2 年	32,940,924.86	36.85%	25,413,598.78	22.21%
2 至 3 年	5,613,828.46	6.28%	4,061,834.21	3.55%
3 年以上	4,005,522.02	4.48%	465,013.83	0.40%
合计	89,392,765.38	--	114,433,959.3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第一名	15,496,267.13	1-2年9,000,000.00 2-3年500,000.00 3年以上5,996,267.13	合同未执行完
第二名	9,090,102.54	1-2年	合同未执行完
第三名	8,446,571.52	1-2年	合同未执行完
第四名	5,139,015.88	2-3年	合同未执行完
第五名	4,330,832.19	1-2年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42,502,789.26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	60,243,919.47	67.39

其他说明：预付款项期初余额比上年年报期末余额减少177,304,110.56元，减少原因为将预付的工程款、设备款以及土地款等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324,444.47
保证金及理财产品利息	2,189,906.33	
发放贷款利息	772,381.14	
合计	2,962,287.47	3,324,444.47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833,835.10	74.61%	4,833,835.10	23.20%	16,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91,057.43	25.39%	631,501.51	8.91%	6,459,555.92	25,964,220.22	100.00%	4,761,905.92	18.34%	21,202,314.30
合计	27,924,892.53		5,465,336.61		22,459,555.92	25,964,220.22		4,761,905.92		21,202,314.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焦作东方金铅有限公司	20,833,835.10	4,833,835.10	23.20%	根据民事调解书判决结果确认单独计提坏账准备详见附注十五、（七）-1
合计	20,833,835.10	4,833,835.1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5,500,101.73	267,995.88	5.00%
1 年以内小计	5,500,101.73	267,995.88	
1 至 2 年	1,520,840.72	303,448.14	20.00%
2 至 3 年	20,114.98	10,057.49	50.00%
3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合计	7,091,057.43	631,501.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3,430.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原预付货款转入	20,833,835.10	20,833,835.10
往来款	3,386,194.96	2,286,472.05
备用金	1,550,508.31	1,284,936.39
代垫款项	1,336,569.25	1,333,332.92
投标保证金	420,000.00	
押金	52,130.00	55,084.20
其他	345,654.91	170,559.56
合计	27,924,892.53	25,964,220.2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原预付材料款	20,833,835.10	2-3 年	74.61%	4,833,835.10
第二名	往来款	1,332,000.00	1-2 年	4.77%	266,400.00
第三名	代垫款项	993,852.21	1 年以内	3.56%	49,692.61
第四名	往来款	963,681.53	1 年以内	3.45%	48,184.08
第五名	备用金	634,861.25	1 年以内	2.27%	31,743.06
合计	--	24,758,230.09	--	88.66%	5,229,854.8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844,172.21	62,365.39	125,781,806.82	120,620,853.35	62,365.39	120,558,487.96
在产品	14,205,538.83		14,205,538.83	10,354,179.57		10,354,179.57
库存商品	185,732,872.46	880,670.42	184,852,202.04	129,572,244.51		129,572,244.51
发出商品	8,120,845.57		8,120,845.57	13,120,458.54		13,120,458.54
在途物资	5,087,576.57		5,087,576.57	11,214,128.23		11,214,128.23
合计	338,991,005.64	943,035.81	338,047,969.83	284,881,864.20	62,365.39	284,819,498.8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2,365.39					62,365.39
库存商品		880,670.42				880,670.42
合计	62,365.39	880,670.42				943,035.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产品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说明：2013 年 5 月 13 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向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购买中原理财-宏业[78]期-[恒大地产集团贷款项目信托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 2,5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年化收益率 10.5%，按季分配收益。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得税预缴税额	1,433,579.98	1,916,118.87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35,000,000.00
理财产品	74,001,282.27	42,900,000.00
合计	125,434,862.25	79,816,118.87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委托贷款：201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委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向焦作市中财投资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 2,000.00 万元，贷款期限 6 个月，年利率 10%；2014 年 6 月 6 日，公司委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向焦作市中财投资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 3,000.00 万元，贷款期限 12 个月，年利率 10%。理财产品：公司的子公司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购买 5,000.00 万元理财产品，质押给银行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详见附注十三、（一）-2。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775,000.00	721,546.88	8,053,453.12	8,775,000.00	722,478.74	8,052,521.2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000,000.00	721,546.88	278,453.12	1,000,000.00	722,478.74	277,521.26
按成本计量的	7,775,000.00		7,775,000.00	7,775,000.00		7,775,000.00
合计	8,775,000.00	721,546.88	8,053,453.12	8,775,000.00	722,478.74	8,052,521.26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	278,453.12	931.86	721,546.88
合计	1,000,000.00	278,453.12	931.86	721,546.88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隆化县三益矿业有限公司	375,000.00			375,000.00					30.00%	
隆化县鑫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30.00%	
隆化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	4,875,000.00			4,875,000.00					30.00%	
隆化县汇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75,000.00			375,000.00					30.00%	
焦作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20%	
北京和合正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8.97%	
合计	7,775,000.00			7,775,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22,478.74			0.00		722,478.74
合计	722,478.74			0.00		722,478.74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隆化县金 来矿业有 限公司	15,483,72 3.34			-321,183. 75						15,162,53 9.59	
敖汉旗景 昌莹石有 限公司	22,905,95 8.16			-1,407,15 5.48						21,498,80 2.68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91,750.97						10,308,249.03	
小计	38,389,681.50	10,500,000.00		-1,920,090.20						46,969,591.30	
合计	38,389,681.50	10,500,000.00		-1,920,090.20						46,969,591.30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期初余额	1,147,182.84	1,259,461.05		2,406,643.89
4.期末余额	1,147,182.84	1,259,461.05		2,406,643.89
1.期初余额	73,060.80	24,298.32		97,359.12
2.本期增加金额	73,060.80	24,298.32		97,359.12
(1) 计提或摊销	73,060.80	24,298.32		97,359.12
4.期末余额	146,121.60	48,596.64		194,718.24
1.期末账面价值	1,001,061.24	1,210,864.41		2,211,925.65
2.期初账面价值	1,074,122.04	1,235,162.73		2,309,284.7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293,577,597.81	896,111,092.33	15,624,062.69	70,592,844.4	4,954,987.92	1,280,860,585.15

				0		
2.本期增加金额	69,664,225.98	280,391,141.72	1,010,709.64	12,344,361.00	23,127,259.51	386,537,697.85
(1) 购置	3,334,853.30	28,131,881.62	802,603.74	6,444,903.31	3,525,474.15	42,239,716.12
(2) 在建工程转入	66,329,372.68	252,259,260.10	208,105.90	5,899,457.69	19,601,785.36	344,297,981.73
(4)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5,015,601.95	63,750,637.46	262,117.00	4,691,386.04	1,214,454.62	84,934,197.07
(1) 处置或报废	36,628.00	16,380,919.34	262,117.00	2,748,033.70	767,047.71	20,194,745.75
(2) 融资租出						
(3) 其他转出	14,978,973.95	47,369,718.12		1,943,352.34	447,406.91	64,739,451.32
4.期末余额	348,226,221.84	1,112,751,596.59	16,372,655.33	78,245,819.36	26,867,792.81	1,582,464,085.93
1.期初余额	45,146,869.53	215,351,971.90	10,954,008.34	41,654,472.19	1,648,827.14	314,756,149.10
2.本期增加金额	11,799,389.39	82,819,745.46	2,273,335.65	12,249,202.56	6,753,761.79	115,895,434.85
(1) 计提	11,799,389.39	82,819,745.46	2,273,335.65	12,249,202.56	6,753,761.79	115,895,434.85
3.本期减少金额	4,150,283.96	32,841,829.88	232,386.13	3,577,518.49	331,806.20	41,133,824.66
(1) 处置或报废	36,628.00	9,500,416.16	232,386.13	2,406,021.31	227,427.72	12,402,879.32
(2) 融资租出						
(3) 其他转出	4,113,655.96	23,341,413.72		1,171,497.18	104,378.48	28,730,945.34
4.期末余额	52,795,974.96	265,329,887.48	12,994,957.86	50,326,156.26	8,070,782.73	389,517,759.29
1.期末账面价值	295,430,246.88	847,421,709.11	3,377,697.47	27,919,663.10	18,797,010.08	1,192,946,326.64
2.期初账面价值	248,430,728.28	680,759,120.43	4,670,054.35	28,938,372.21	3,306,160.78	966,104,436.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4,592,897.04	原因系部分房屋建筑物没有取得土地使用权属证书，部分正在办理中。
合计	94,592,897.0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中抵押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40,149,083.65元，用于查封河南鹤瑞土地；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固定资产中抵押机器设备的原值49,403,003.40元，用于短期借款。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验车间生产线建设-锂离子电池隔膜实验生产线建设	13,273,601.21		13,273,601.21	13,168,252.41		13,168,252.41
氟化学技术研发中心	14,508,332.87		14,508,332.87	9,406,599.41		9,406,599.41
DJY、LiPF ₆ liF HF 项目				60,170,228.89		60,170,228.89
年产1千万盏LED灯及2万平方米LED屏	5,773,805.20		5,773,805.20	4,926,170.06		4,926,170.06
含氟精细化学品中试生产线建设	19,008,861.11		19,008,861.11	10,996,938.25		10,996,938.25
含氟特种气体生产线建设项目	115,580.54		115,580.54	115,515.50		115,515.50
氟硅酸制无水氢氟酸联产白炭黑项目	3,717,715.20		3,717,715.20	21,380.32		21,380.32

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13,063,175.99		13,063,175.99	5,555,552.92		5,555,552.92
35KV 变电站建设	5,325,386.97		5,325,386.97	3,081,180.07		3,081,180.07
年产 10000 吨含氟精细化学品项目	6,733,666.94		6,733,666.94	1,981,849.06		1,981,849.06
公司办公区亮化工程	348,702.87		348,702.87	290,395.79		290,395.79
公司生产区亮化工程	233,006.92		233,006.92	228,600.83		228,600.83
触摸面板生产线建设	1,094,896.01		1,094,896.01			
年产 1000 吨螯合物项目	17,479,585.49		17,479,585.49			
年产 1000 吨氟乙酸甲酯项目	2,022,902.15		2,022,902.15			
电子级多酸生产线建设	2,551,911.53		2,551,911.53			
备件库建设	4,382,065.44		4,382,065.44	1,206,228.12		1,206,228.12
污染源水质监控基站搬迁及废水管道并网改造				138,302.90		138,302.90
一分厂设备改造项目	3,549,299.22		3,549,299.22	5,037,536.84		5,037,536.84
动力车间设备改造项目				275,381.21		275,381.21
高性能无机氟化物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6,651,104.78		6,651,104.78	2,118,101.86		2,118,101.86
电子玻璃生产线建设	6,774.95		6,774.95			
年产 3000 吨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216,981.12		216,981.12			
8 万吨/年高性能无水氟化铝				120,613,350.50		120,613,350.50
原二七九设施安全整改工程				283,169.32		283,169.32

干法项目改造	26,954,317.35		26,954,317.35		
中心化验室改造	12,894.47		12,894.47		
抚顺氟化盐工程	41,270,149.03		41,270,149.03	47,576,471.50	47,576,471.50
年产一亿 AH 锂电池项目-1 期	33,740,072.46		33,740,072.46	76,164,576.56	76,164,576.56
三元材料生产线	5,791,383.47		5,791,383.47	888,222.86	888,222.86
合计	227,826,173.29		227,826,173.29	364,244,005.18	364,244,005.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抚顺氟化盐工程	25,830.00	47,576,471.50			6,306,322.47	41,270,149.03	15.98%	15.98				自筹
年产一亿 AH 锂电池项目-1 期	12,000.00	76,164,576.56	9,897,916.01	48,468,707.11	3,853,713.00	33,740,072.46	28.11%	28.11				超募资金
干法项目改造	3,509.06		26,954,317.35			26,954,317.35	77.25%	77.25				自筹
含氟精细化学品中试生产线建设	2,000.00	10,996,938.25	8,011,922.86			19,008,861.11	95.04%	95.04				自筹
年产 1000 吨螯合物项目	3,062.00		17,479,585.49			17,479,585.49	57.09%	57.09				自筹
氟化学技术研发中心	7,160.00	9,406,599.41	9,931,031.37	4,829,297.91		14,508,332.87	90.89%	90.89				募股资金
实验车间生产线建设-锂离子	6,678.57	13,168,252.41	105,348.80			13,273,601.21	19.87%	19.87				自筹

电池隔膜实验生产线建设												
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3,536.00	5,555,552.92	7,507,623.07			13,063,175.99	36.94%	36.94				自筹
年产10000吨含氟精细化学品项目	18,168.00	1,981,849.06	4,751,817.88			6,733,666.94	3.71%	3.71				自筹
高性能无机氟化物技术升级改造项	695.52	2,118,101.86	4,533,002.92			6,651,104.78	95.63%	95.63				自筹
合计	82,639.15	166,968,341.97	89,172,565.75	53,298,005.02	10,160,035.47	192,682,867.2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48,560.68	459,878.79
专用设备	17,348,587.93	15,274,342.34
合计	17,397,148.61	15,734,221.13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40,869,855.11		21,504,323.62	1,384,296.01	63,758,474.74
2.本期增加金额	79,300.00			132,811.81	212,111.81
(1) 购置	79,300.00			132,811.81	212,111.81
3.本期减少金额				20,000.00	20,000.00
(1) 处置				20,000.00	20,000.00
4.期末余额	40,949,155.11		21,504,323.62	1,497,107.82	63,950,586.55
1.期初余额	2,338,560.94		4,369,513.77	1,197,169.38	7,905,244.09
2.本期增加金额	622,177.52		1,542,733.36	113,734.28	2,278,645.16
(1) 计提	622,177.52		1,542,733.36	113,734.28	2,278,645.16
4.期末余额	2,960,738.46		5,912,247.13	1,310,903.66	10,183,889.25
1.期末账面价值	37,988,416.65		15,592,076.49	186,204.16	53,766,697.30
2.期初账面价值	38,531,294.17		17,134,809.85	187,126.63	55,853,230.6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河南省有色金属 工业有限公司	638,818.94					638,818.94
合计	638,818.94					638,818.94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6,037,249.90		127,100.04		5,910,149.86
房屋装修费等	174,800.00	456,765.25	98,808.92		532,756.33
合计	6,212,049.90	456,765.25	225,908.96		6,442,906.19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947,683.45	9,882,378.17	36,798,862.67	6,336,604.49
应付职工薪酬	16,469,317.67	3,401,072.31	16,712,614.59	3,107,597.83
预提费用	12,589,659.40	2,614,262.58	17,829,434.68	3,127,713.60
预计负债	15,000,000.00	2,250,000.00	27,500,000.00	4,125,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721,546.88	108,232.03	722,478.74	108,371.81
其他应付款-担保代偿 款	31,700,000.00	4,755,000.00		

税前可弥补亏损	9,509,388.80	1,426,408.32		
合计	141,937,596.20	24,437,353.41	99,563,390.68	16,805,287.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37,353.41		16,805,287.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64,309,762.56	129,293,072.16
预付土地款等	50,893,950.00	48,011,038.40
信托产品		25,000,000.00
合计	115,203,712.56	202,304,110.56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初余额比上年年报期末余额增加177,304,110.56元，增加原因详见附注七、注释6。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000,000.00	

保证借款	175,000,000.00	
信用借款	396,500,000.00	464,200,000.00
合计	585,500,000.00	464,2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保证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保证借款175,000,000.00元分别为公司在广发银行焦作分行借款3,000.00万元, 期限2014年6月26日至2015年6月25日; 招商银行郑州南阳路支行借款6,500.00万元, 期限2014年6月27日至2015年6月26日; 交通银行焦作分行借款8,000.00万元, 期限2014年11月14日至2015年11月12日。公司保证借款均由公司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个人提供担保。

公司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信用借款1,400万元, 期限自2014年12月11日至2015年12月10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西区支行给予的流动资金借款, 由公司机器设备提供抵押, 抵押资产原值49,403,003.40元, 账面价值48,620,789.18元, 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958,907.50	
银行承兑汇票	387,724,651.71	26,945,035.63
合计	390,683,559.21	26,945,035.6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54,219,831.69	98,043,672.30

设备款	27,648,114.44	19,912,028.02
工程款	22,918,983.79	75,378,945.82
备件	5,984,166.85	7,937,795.98
维修费用	264,171.57	221,596.57
合计	211,035,268.34	201,494,038.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4,180,000.00	工程未完工未结算
第二名	3,749,588.00	工程未完工未结算
第三名	1,674,647.33	尚未结算
第四名	1,467,329.00	工程未完工未结算
第五名	1,111,000.00	工程未完工未结算
合计	12,182,564.33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48,763.97	11,468,167.29
1-2 年（含 2 年）	101,654.82	3,790,417.86
2-3 年（含 3 年）	809,505.90	66,002.50
3 年以上	34,611.63	14,939.52
合计	7,794,536.32	15,339,527.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34,561.00	109,991,103.72	108,708,393.20	10,917,271.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78,053.59	9,551,988.79	11,077,996.23	5,552,046.15
合计	16,712,614.59	119,543,092.51	119,786,389.43	16,469,317.6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79,233.25	94,405,169.48	93,849,024.39	9,035,378.34
2、职工福利费	0.00	7,417,676.89	7,417,676.89	0.00
3、社会保险费	600,975.58	3,830,420.55	4,034,438.19	396,957.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1,802.37	3,018,772.51	3,260,017.58	290,557.30
工伤保险费	7,839.78	495,131.99	436,440.99	66,530.78
生育保险费	61,333.43	316,516.05	337,979.62	39,869.86
4、住房公积金	218,974.60	2,410,407.62	1,441,571.50	1,187,810.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5,377.57	1,927,429.18	1,965,682.23	297,124.52
合计	9,634,561.00	109,991,103.72	108,708,393.20	10,917,271.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63,715.13	8,664,976.91	10,218,908.34	5,409,783.70
2、失业保险费	114,338.46	887,011.88	859,087.89	142,262.45
合计	7,078,053.59	9,551,988.79	11,077,996.23	5,552,046.15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7,737,344.05	-73,988,815.19
营业税	201,505.57	18,699.85
企业所得税	1,758,434.20	1,218,082.32
个人所得税	66,670.95	66,442.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577.16	297,700.80
房产税	456,363.17	511,627.35
车船使用税		420.00
土地使用税	1,126,816.25	862,394.88
土地增值税	4,698.00	4,698.00
教育费附加	49,826.87	127,867.03
印花税	208,925.11	163,064.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640.01	73,331.57
其他	5.09	221.53
合计	-63,731,881.67	-70,644,264.54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311.11	
合计	28,311.1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13,768.01	1,041,768.01
合计	2,013,768.01	1,041,768.0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为本公司的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尚未支付的分红。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代偿款	31,700,000.00	
预提费用	9,945,563.66	15,256,946.52
往来款	7,885,904.64	3,592,238.49
运费	2,388,646.68	982,295.35
保证金	1,812,509.62	1,487,655.19
代垫款项	1,455,581.50	7,048,834.60
零星工程费	1,421,727.52	488,129.93
水电气费	1,166,017.73	1,187,251.54
劳务费	456,885.19	332,464.65
押金及信誉金	336,066.32	311,068.88
职工安置费	291,812.19	320,412.19
咨询服务费	277,868.00	20,000.00
环境治理费	88,000.00	25,000.00
修理费	60,000.00	60,000.00
其他	656,151.34	1,490,524.64
合计	59,942,734.39	32,602,821.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272,708.00	借款
第二名	1,000,000.00	暂借款
合计	2,272,708.00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1,000,000.00
合计		231,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0	7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期末，本公司质押借款 20,000 万元，系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将其持有的公司 2,599 万股票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借款年利率 6.15%，借款期限 2 年；信用借款 2,000 万元系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被收购前向中核金原铀业有限责任公司借入资助款，约定收购后不支付利息，5 年内还清。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2,500,000.00	对外提供担保损失
未决诉讼	15,000,000.00	15,000,000.00	仲裁事项预计损失
合计	15,000,000.00	27,5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详见附注十三、（二）。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117,624.96	11,887,000.00	8,289,166.73	63,715,458.23	
合计	60,117,624.96	11,887,000.00	8,289,166.73	63,715,458.2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余热利用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3,239,000.00		3,239,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T 六氟磷酸锂项目	4,049,124.98		558,500.00		3,490,624.9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T 六氟磷酸锂市级产业结构调整贴息	609,500.00		69,000.00		540,5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6 万吨高性能无机氟化物清洁生产示范项目	4,059,999.98		560,000.00		3,499,999.9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0 吨再生冰晶石项目	4,101,666.67		460,000.00		3,641,666.67	与资产相关
千吨级六氟磷酸锂研发项目	1,783,333.34		200,000.00		1,583,333.34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全产业链电解质开发	2,626,666.65		290,000.00		2,336,666.65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全产业链电解质开发		400,000.00	36,666.74		363,333.26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全产业链电解质开发		1,230,000.00	82,000.00		1,148,000.00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千吨级晶体六氟磷酸锂研发及产业化	3,566,666.67		400,000.00		3,166,666.67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千吨级晶体六氟磷酸锂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		2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 吨锂离子电池用高性能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16,786,666.67		1,854,000.00		14,932,666.6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T 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5,500,000.00				5,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2,057,000.00			2,057,000.00	与资产相关
非织布基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制开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 吨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8,200,000.00			8,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795,000.00		90,000.00		70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 亿 Ah 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10,000,000.00		249,999.99		9,750,000.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0,117,624.96	11,887,000.00	8,289,166.73		63,715,458.23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助款	1,657.68	18,868.12
合计	1,657.68	18,868.12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2,560,000.00						222,560,000.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期，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李世江先生的通知，其分别于 6 月 25 日、11 月 19 日先后将其持有的公司高管锁定股 25,99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0,000 股，分别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均已办理股权质押手续。期末，李世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34,662,784 股，占总股本的 15.57%，其累计质押股份 29,89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6.23%，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3%。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26,402,816.87	2,223,555.79	596,868.71	928,029,503.95
其他资本公积	7,024,195.96	-4,054,416.52	2,223,555.79	746,223.65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746,223.65			746,223.65
（2）未行权的股份支付	6,277,972.31	-4,054,416.52	2,223,555.79	
合计	933,427,012.83	-1,830,860.73	2,820,424.50	928,775,727.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的说明：（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2,223,555.79 元，系由于第三份期权对应的权益工具已经注销，公司将其对应的其他资本公积--未行权的股份支付金额转入所致；

（2）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596,868.71 元，系由于公司收购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3）其他资本公积--未行权的股份支付金额本期增加-4,054,416.52 元，系由于第四份期权相对应的本期业绩条件未能达到行权条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第四份期权此前等待期内已经计提的期权费用本期进行调整所致，详见附注十二、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	

	额	当期转入损益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1.86		139.78	792.08	792.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31.86		139.78	792.08	792.0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31.86		139.78	792.08	792.0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说明：公司持有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公允价值以公开市场交易价格确定，以前年度减值幅度较大已经计提减值准备，本期由于公允价值回升 931.86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139.78 元。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141,556.24	29,950.72		47,171,506.96
合计	47,141,556.24	29,950.72		47,171,506.9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411,951.17	264,781,390.2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6,411,951.17	264,781,390.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21,969.48	16,358,947.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950.72	2,472,386.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256,000.00	22,256,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8,347,969.93	256,411,951.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10,029,836.28	1,848,481,737.45	1,546,965,717.71	1,287,707,804.04
其他业务	21,867,340.90	13,305,378.19	12,585,542.34	12,798,465.01
合计	2,131,897,177.18	1,861,787,115.64	1,559,551,260.05	1,300,506,269.05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79,969.33	209,66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02,217.90	1,634,084.47
教育费附加	1,029,521.92	700,521.95
关税	88,822.65	51,095.14
房产税	104,000.00	120,000.00
土地使用税	18,792.00	18,792.00
其他	584,625.18	411,107.20
合计	5,307,948.98	3,145,267.87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76,266,124.71	69,091,503.60
职工薪酬	4,176,369.52	3,676,998.89
销售佣金等	3,700,097.37	6,983,678.29
差旅费	1,941,281.56	1,522,143.59
广告、宣传费	1,917,717.62	1,590,172.83
办公费	205,042.09	205,049.43
其他	3,563,570.09	2,550,024.58
合计	91,770,202.96	85,619,571.21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42,660,567.29	37,072,443.49
工资福利费社保等	34,748,733.97	31,918,014.01
折旧费	16,223,407.61	14,946,363.78
税金	8,188,767.38	7,873,286.55
环保治理费	3,214,403.64	2,147,825.52
审计、代理、咨询费	2,937,120.18	5,647,328.65
物料消耗	2,460,234.51	1,991,584.66
业务招待费	1,849,944.68	1,474,832.43
差旅费	1,820,656.70	2,079,958.00
水电费	1,800,709.34	1,966,298.62
修理费	1,023,479.90	1,434,332.92
办公费、会议费等	2,588,426.45	1,647,726.54
无形资产摊销	741,996.01	813,596.85
期权费用	-4,054,416.52	2,024,435.06
其他	5,004,708.55	5,465,645.88
合计	121,208,739.69	118,503,672.96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458,433.70	29,414,022.53
减：利息收入	5,379,814.15	3,907,768.92
汇兑损益	-605,554.06	8,600,877.97
手续费	594,709.62	959,550.00
其他	430,978.32	1,508,130.63
合计	44,498,753.43	36,574,812.21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910,320.77	-2,678,055.87
二、存货跌价损失	880,670.42	
十四、其他	2,223,400.00	
合计	20,014,391.19	-2,678,055.87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0,090.20	-40,096.45
委托贷款、信托产品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	8,462,336.83	4,801,327.26
合计	6,542,246.63	4,761,230.81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0,079.69	1,487,907.00	110,079.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0,079.69	1,487,907.00	110,079.69
政府补助	10,792,166.73	7,845,666.71	10,792,166.73
赔偿款	3,746,215.64		3,746,215.64
其他	7,174,112.14	2,727,919.04	7,174,112.14
合计	21,822,574.20	12,061,492.75	21,822,574.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余热利用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3,239,000.00	474,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T 六氟磷酸锂项目	558,500.00	558,5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T 六氟磷酸锂市级工业结构调整贴息	69,000.00	69,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6 万吨高性能无机氟化物清洁生产示范项目	560,000.00	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0 吨再生冰晶石项目	460,000.00	4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千吨级六氟磷酸锂研发项目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全产业链电解质开发	29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全产业链电解质开发	36,666.74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全产业链电解质开发	82,000.00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千吨级晶体六氟磷酸锂研发及产业化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千吨级晶体六氟磷酸锂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 吨锂离子电池用高性能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	1,854,000.00	2,539,166.71	与资产相关
名牌企业奖励	130,000.00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局结算补助	81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站区纳税优秀企业奖励	15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站区科技创新先进企业奖励	160,000.00	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站区项目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工业项目建设先进单位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站区科技局科技项目经费	288,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局招商引资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 2014 年度市科技进步特等奖	100,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外贸贴息款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评奖励款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49,999.99		与资产相关
低品位氟资源建设项目资金（氟资源综合利用）	9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焦作市财政局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入规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长质量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产区上水管线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792,166.73	7,845,666.71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390.47	1,213,269.53	69,390.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390.47	1,213,269.53	69,390.47
担保损失	19,200,000.00		19,200,000.00
其他	608,194.04	936,158.67	608,194.04
仲裁损失		15,000,000.00	
合计	19,877,584.51	17,149,428.20	19,877,584.51

其他说明：

担保损失详见或有事项。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59,613.51	4,420,395.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32,205.46	-3,284,112.32
合计	-4,072,591.95	1,136,282.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24,878.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3,731.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51,029.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53,953.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5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15,702.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83,104.82
所得税费用	-4,072,591.95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390,000.00	18,353,000.00
利息收入	9,844,323.01	2,123,324.45
房租收入	1,100,000.00	1,244,849.06
开具应付票据对应受限资金的减少	137,336,649.07	443,917.59
其他	8,262,728.14	3,067,053.88
合计	170,933,700.22	25,232,144.9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装卸费	74,045,143.08	70,091,503.60
技术开发费	20,184,328.30	20,304,553.82
差旅费、销售佣金	7,599,458.69	14,144,929.60
审计、代理、咨询费	2,102,731.53	5,136,307.78
办公费、会议费、水电费等	2,122,181.34	4,451,487.33
环保治理款	1,229,170.67	2,334,007.20
业务招待费	1,680,838.81	1,739,151.82
广告、宣传费	2,055,166.64	1,423,315.11

开具应付票据对应受限资金的增加	364,625,256.75	
其他	1,051,902.04	2,841,442.79
合计	476,696,177.85	122,466,699.0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财委贷还款	55,000,000.00	
委贷、信托取得的利息收入	5,087,785.39	4,801,327.26
收回借款	2,601,976.75	1,500,000.00
合计	62,689,762.14	6,301,327.2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	70,000,000.00	35,000,000.00
支付借款		500,000.00
其他往来款	11,034,356.40	1,948,120.38
合计	81,034,356.40	37,448,120.3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借个人款	9,186,364.00	
保证金		22,844,220.61
其他		210,000.00
合计	9,186,364.00	23,054,220.6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其他款项	9,386,364.00	5,667,900.00
合计	9,386,364.00	5,667,9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697,470.28	16,416,735.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014,391.19	-2,678,055.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968,495.65	94,649,903.29
无形资产摊销	2,302,943.48	2,459,612.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5,908.96	220,911.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079.69	-1,487,907.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390.47	1,213,269.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458,433.70	29,414,022.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42,246.63	-4,761,23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32,205.46	-3,284,112.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228,471.02	-15,160,856.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722,829.41	-92,881,321.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43,463.51	-16,103,11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4,665.03	8,017,853.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752,576.31	131,194,037.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194,037.12	129,310,406.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441,460.81	1,883,630.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752,576.31	131,194,037.12
其中：库存现金	276,345.90	261,647.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476,230.41	130,932,390.0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52,576.31	131,194,037.12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 适用 √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5,040,584.7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00,000.00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89,552,087.05	其中 4940.30 万元用于 1400 万元短期借款抵押,4014.91 万元用于查封河南鸽瑞一宗土地.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购买理财产品、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75,592,671.78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215,963.97	6.1190	50,958,521.5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8,454,522.34	6.1190	51,733,222.2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0.00	6.1190	917.85
欧元	4,750.00	7.4556	35,414.10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7,943.90	6.119	293,368.73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美元中含有锁定汇率的美元保证金，其折算汇率按锁定汇率计算。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白银中天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	白银	白银	制造业	73.00%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多氟多(抚顺)科 技开发有限公司	抚顺	抚顺	制造业	55.00%		投资设立
河南省有色金属 工业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贸易	94.36%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多氟多(昆明)科 技开发有限公司	安宁	安宁	制造业	50.5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多氟多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90.00%		投资设立
多氟多(焦作) 新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焦作	焦作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焦作氟多凯工业 有限公司	焦作	焦作	制造业	60.00%		投资设立
焦作伴侣纳米材 料工程有限公司	焦作	焦作	制造业	74.00%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焦作市福多多实 业有限公司	焦作	焦作	贸易	42.86%		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焦作市中区富 多多小额贷款有 限公司	焦作	焦作	金融	5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42.86%，为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本公司持有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50.00%，为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7.00%	712,036.28	972,000.00	27,898,390.29
多氟多(抚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5.00%	358,361.14		58,317,209.75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5.64%	67,134.66		3,581,091.37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9.50%	688,341.76		51,349,051.24
深圳市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21,464.93		543,904.80
焦作氟多凯工业有限公司	40.00%	681,668.38	1,560,000.00	13,267,005.29
焦作伴侣纳米材料工程有限公司	26.00%	142,949.91		1,746,062.74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	57.14%	-253,360.65		10,925,357.52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0.00%	924,982.01		50,924,982.0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4,224,836.42	264,516,372.86	358,741,209.28	124,689,037.57	134,075,151.50	258,764,189.07	113,350,512.19	168,567,989.43	281,918,501.62	94,908,652.80	86,070,000.00	180,978,652.80
多氟多(抚顺)科技开发有限	58,116,962.14	76,616,543.23	134,733,505.37	5,146,372.58		5,146,372.58	13,291,533.79	122,622,427.85	135,913,961.64	7,123,186.94		7,123,186.94

公司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236,643,843.80	3,145,386.18	239,789,229.98	185,066,726.94		185,066,726.94	91,602,202.24	3,016,201.04	94,618,403.28	41,086,231.11			41,086,231.11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1,603,180.20	103,951,702.89	135,554,883.09	17,114,426.04	14,705,000.00	31,819,426.04	27,142,298.57	112,627,397.47	139,769,696.04	28,629,828.40	8,795,000.00		37,424,828.40
深圳市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870,573.21	702,629.44	9,573,202.65	1,854,154.66	2,280,000.00	4,134,154.66	9,821,436.32	1,146,773.99	10,968,210.31	3,314,513.00			3,314,513.00
焦作氟多凯工业有限公司	28,088,640.67	7,616,485.18	35,705,125.85	2,537,612.63		2,537,612.63	26,516,523.86	9,312,525.92	35,829,049.78	465,707.51			465,707.51
焦作伴侣纳米材料工程有限公司	6,316,012.07	7,675,866.04	13,991,878.11	4,326,252.19	2,950,000.00	7,276,252.19	5,774,266.72	3,130,879.16	8,905,145.88	2,739,327.29			2,739,327.29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	19,832,580.36	1,683,986.79	21,516,567.15	2,761,156.67		2,761,156.67	24,381,148.12	1,743,931.02	26,125,079.14	6,926,265.36			6,926,265.36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568,193.41	82,535,172.66	103,103,366.07	1,253,402.04		1,253,402.0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	291,357,207.21	2,637,171.39	2,637,171.39	4,553,069.72	151,454,409.42	4,013,615.59	4,013,615.59	-17,303,467.47

公司									
多氟多(抚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5,551,669.24	796,358.09	796,358.09	5,242,905.97	21,941,348.15	829,502.18	829,502.18	-36,704,751.23	
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743,503,444.89	1,190,330.87	1,190,330.87	7,109,495.19	330,901,268.26	1,397,088.35	1,397,088.35	-26,419,710.25	
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1,981,262.96	1,390,589.41	1,390,589.41	-3,249,802.17	82,312,237.90	2,644,070.43	2,644,070.43	5,113,240.48	
深圳市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48,424.44	-2,214,649.32	-2,214,649.32	-3,837,816.67	11,906,488.99	1,200,450.90	1,200,450.90	-449,875.38	
焦作氟多凯工业有限公司	103,634,721.75	1,704,170.95	1,704,170.95	4,206,758.63	74,181,649.93	-2,318,317.48	-2,318,317.48	-3,075,712.74	
焦作伴侣纳米材料工程有限公司	7,779,937.26	549,807.33	549,807.33	-1,903,680.72	3,231,646.29	461,498.54	461,498.54	-550,226.60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	41,712,847.59	-443,403.30	-443,403.30	-3,722,310.34	17,507,596.73	-2,576,185.02	-2,576,185.02	14,670,733.24	
焦作市中站区富多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828,622.73	1,849,964.03	1,849,964.03	-80,083,048.7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收购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股权,使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全资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隆化县金来矿业有限公司	隆化县	隆化县	制造业	30.00%		权益法
敖汉旗景昌莹石有限公司	敖汉旗	敖汉旗	制造业	40.00%		权益法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焦作市	焦作市	金融	35.00%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适用 √ 不适用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39.58%。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二）-2 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货币资金	290,793,161.04	290,793,161.04	290,793,161.04			

应收账款	383,321,187.11	431,476,498.14	396,872,371.77	7,310,640.70	887,482.75	26,406,002.92
小计	674,114,348.15	722,269,659.18	687,665,532.81	7,310,640.70	887,482.75	26,406,002.92
短期借款	585,500,000.00	585,500,000.00	585,500,000.00			
应付账款	211,035,268.34	211,035,268.34	176,516,049.31	22,451,208.69	1,289,874.13	10,778,136.21
小计	796,535,268.34	796,535,268.34	762,016,049.31	22,451,208.69	1,289,874.13	10,778,136.21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货币资金	183,386,311.87	183,386,311.87	183,386,311.87			
应收账款	280,315,041.04	312,289,632.40	283,453,920.97	2,367,158.95	25,366,207.70	1,102,344.78
小计	463,701,352.91	495,675,944.27	466,840,232.84	2,367,158.95	25,366,207.70	1,102,344.78
短期借款	464,200,000.00	464,200,000.00	464,200,000.00			
应付账款	201,494,038.69	201,494,038.69	137,147,211.55	42,573,073.37	20,118,443.75	1,655,310.02
小计	665,694,038.69	665,694,038.69	601,347,211.55	42,573,073.37	20,118,443.75	1,655,310.02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外贸科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尽快回收货款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958,521.55		50,958,521.55
应收账款	51,733,222.21		51,733,222.21
小计	102,691,743.76		102,691,743.76
外币金融负债：			0.00
应付账款	917.85	35,414.10	36,331.95
其他应付款	293,368.73		293,368.73
小计	294,286.58	35,414.10	329,700.68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9,167,759.62		59,167,759.62
应收账款	60,790,618.20		60,790,618.20
小计	119,958,377.82		119,958,377.82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小计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购买理财产品或者委托贷款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8,453.12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453.12			
（2）权益工具投资	278,453.1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李世江先生，其一致行动人包括李凌云女士、侯红军先生、李云峰先生和韩世军先生。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世江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隆化县金来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753,236.84	10,406,634.11
敖汉旗景昌萤石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134,676.52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166,342.25
合计		6,887,913.36	13,572,976.3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51,917.96
合计			151,917.9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南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78,000.00	
合计		78,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世江先生	30,000,000.00	2014年06月26日	2015年06月25日	否
李世江先生	65,000,000.00	2014年06月27日	2015年06月26日	否
李世江先生	80,000,000.00	2014年11月13日	2015年11月12日	否
合计	175,000,000.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敖汉旗景昌萤石有限公司	15,496,267.13		16,823,838.64	
预付账款	隆化县金来矿业有限公司	9,858,815.47		9,090,102.54	
合计		25,355,082.60		25,913,941.18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8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默顿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首次授予的第四份及股票期权未能达到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以及员工离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054,416.52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抵押资产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西区支行借款 1,400 万元，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0 日，由公司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抵押资产原值 49,403,003.40 元，账面价值 48,620,789.18 元，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

2.理财产品质押情况

(1) 公司的子公司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申请承兑金额为 2,000 万元，公司以在该行认购的“民生加银资管-民生保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金额为 2,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进行质押。该理财产品已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赎回。

(2) 公司的子公司河南省有色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度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申请承兑金额为 3,000 万元，公司以在该行购买的“广盈安盛”，金额为 3,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进行质押。该理财产品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到期。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201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收到国际商会仲裁院关于德国 CHENCO 化学工程和咨询公司（以下简称“CHENCO”）与本公司技术服务合同纠纷的《仲裁受理通知书》基本情况如下：

2005 年至 2009 年，本公司与 CHENCO 签订三份技术合作协议，分别为：

(1) 2005 年 12 月签订《技术和工程服务协议书》，约定 CHENCO 向本公司提供干法氟化铝技术服务，合同价款 74.56 万欧元；

(2) 2006 年 3 月签订《技术和工程服务协议书》，约定 CHENCO 向本公司提供无水氢氟酸技术服务，合同价款 25.00 万欧元；

(3) 2009 年 5 月签订《技术和工程服务协议书》约定 CHENCO 向本公司提供六氟磷酸锂技术服务，合同价款 153.50 万欧元。

CHENCO 称本公司有七条氟化铝、五条氢氟酸生产线未经许可使用了其技术，六氟磷酸锂技术服务协议余款 163,685.00 欧元未支付。依据合同争议解决条款，CHENCO 向国际商会仲裁院提交仲裁，申请本公司支付争议本金及赔偿金 23,763,685.00 欧元。

本公司认为 CHENCO 诉称与事实不符，CHENCO 向本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建设的一条氟化铝、一条氢氟酸生产线存在诸

多缺陷,达不到合同要求,给本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被迫将装置拆除。本公司采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建成了无水氟化铝及配套氢氟酸装置。六氟磷酸锂项目是在 CHENCO 技术服务不成功,未生产出任何合格产品的情况下,本公司采用自有研发技术取得成功。CHENCO 的技术服务给本公司造成了一定损失,本公司在与 CHENCO 积极协商赔付过程中,CHENCO 首先向国际商会仲裁院提交仲裁,本公司将积极应对仲裁。

本仲裁事项国际商会仲裁院已受理,CHENCO 已预付 3000 美元仲裁管理费。

2012 年 2 月,本公司收到国际商会仲裁院仲裁庭送达的《仲裁审理范围书》,主要内容如下:

(1) CHENCO 称,本公司有九条氟化铝、九条氢氟酸生产线未经许可使用了其技术,要求支付赔偿金 29,700,000.00 欧元,并要求支付六氟磷酸锂技术服务费余款 163,685.00 欧元。包括赔偿金、违约金、争议本金及利息等索赔金额共计 50,063,685.00 欧元。

(2) 本公司已经对 CHENCO 的申请作出答辩,在保留对本案管辖权异议的前提下,逐一驳斥其请求,并且额外提出反诉,要求 CHENCO 支付因其技术服务缺陷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和已支付的合同本金及利息等不低于 2,545,160.00 欧元。同时,进一步要求 CHENCO 停止在媒体上发布对本公司不实言论,恢复声誉,且保留进一步索赔权利。

2012 年 11 月,本公司收到国际商会仲裁院仲裁庭送达的《ICC 部分裁决书》(编号: 18046/JHN/GFG),主要内容如下:对当事双方氟化铝技术服务合同争议,仲裁庭具有管辖权,应听取意见并作出最终裁决;但对当事双方无水氟化氢、六氟磷酸锂技术服务合同争议没有管辖权,不能将其合并仲裁、听取意见并作出最终裁决。裁定驳回 CHENCO 提交的关于无水氟化氢、六氟磷酸锂两项技术服务合同仲裁申请。

关于本公司与 CHENCO 的氟化铝、无水氟化氢、六氟磷酸锂三项技术服务合同纠纷案件,仲裁庭裁决其无权对 CHENCO 提交的三项单独的技术服务合同纠纷进行合并审理,仲裁庭仅就争议双方的氟化铝技术服务合同进行受理和审查。其他技术服务合同纠纷,双方均可依据合同争端解决条款协商或分别另行提起仲裁申请。

2013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委托的国外律师收到 CHENCO 仲裁事项《最终裁决书》(仲裁编号: 18046/JHN/GFG),公告编号:2013-019。根据仲裁结果,初步计算赔偿与受偿相抵后的损失,确认预计负债 1,500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征询国内外多方法律专家意见,综合评估后认为走国外法律程序不是公司有利选择,经审慎考虑决定不再启动该案向瑞士联邦高院上诉程序,另行通过其他途径维护公司权益,公告编号 2013-040。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收到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4]新中经三初字第 73 号)和《传票》([2014]新中经三初字第 73 号),申请承认和执行国外仲裁裁决,2014 年 8 月 7 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合议庭经审查认为,CHENCO 提交的相关材料不能证明仲裁裁决书及仲裁协议本身的真实性。本公司收到新乡中院《民事裁定书》([2014]新中民三初字第 73 号),裁定结果为:驳回 CHENCO 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的申请。公告编号 2014-059、2014-066。

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收到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4]新中经三初字第 121 号)和《传票》([2014]新中经三初字第 121 号),CHENCO 第二次向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并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进行了开庭审理。公告编号 2015-011。

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收到新乡中院《民事裁定书》([2014]新中民三初字第 73 号),裁定结果为:驳回 CHENCO 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的申请。公告编号 2015-023。由于裁定书并非最终裁定,目前尚处于上诉申请期限内,本公司将根据该案件后期进展情况,判断仲裁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

2.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郑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25,000,000.00	2011.11.4-2012.9.4	
合计		25,000,000.00		

2011 年 11 月 4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郑分”)与郑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铝业”)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0 个月。同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和本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河南鸽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鸽瑞”)为本公司对上述借款的保证提供反担保。

2013年4月9日，因郑州铝业未能按期偿还借款，中信郑分以郑州铝业和本公司为被告，向焦作中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郑州铝业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归还贷款本金 2,500 万元，利息 3,261,460.48 元，共计 28,261,460.48 元（截止 2013 年 4 月 8 日）；（2）请求判令被告多氟多就上述贷款本息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请求判令被告郑州铝业和多氟多承担本案在主合同项下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2014年6月12日，焦作中院作出的（2013）焦民二金初字第 00006 号《民事判决书》，焦作中院认为第三人河南鸽瑞与多氟多之间属于另一法律关系，且中信郑分没有要求第三人河南鸽瑞承担责任，故河南鸽瑞在本案中不承担责任，河南鸽瑞作为本案诉讼主体不妥。并判决如下：（1）郑州铝业在本判决生效十日内归还中信银行贷款 2,500 万元及利息 3,261,460.48 元，共计 28,261,460.48 元；以后利息、罚息、复利按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算至付款日。（2）多氟多对上述第一项承担连带还款责任。（3）驳回中信银行其他诉讼请求。2014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焦作中院（2013）焦民二金初字第 00006 号《民事判决书》。收到前述判决后，公司积极与中信郑分沟通协商还款及其相应利息支付问题。2015 年 1 月 9 日，公司与中信郑分初步达成了《和解协议》，根据《和解协议》约定，公司 2015 年 1 月 10 日前代偿本金 2,500 万元，2015 年 6 月 30 日前代偿贷款利息（具体利息金额待中信总行相关减免息的批复下达后确定）。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向焦作中院提出诉讼，请求：（1）河南鸽瑞应无条件支付给多氟多 28,261,460.48 元（截止 2013 年 4 月 8 日）；（2）河南鸽瑞应无条件支付给多氟多损害赔偿金 10,739,354.17 元（从 2013 年 4 月 8 日起到 2014 年 11 月 8 日止）；（3）河南鸽瑞应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公司用原值 40,149,083.65 元的房产提供抵押，申请依法查封了河南鸽瑞位于新郑市龙湖镇后胡至梅山环乡公路南侧土地使用权一宗（新土国用[2010]第 024），土地面积 63,024.85 平方米（约 94.54 亩）。

公司本期就该事项计提负债 1,920 万元，累计计提负债 3,170 万元。2015 年 1 月 9 日，公司向中信郑分代偿了 2,500 万元担保的郑州铝业借款本金。

本公司已向焦作中院另行起诉，要求反担保人河南鸽瑞承担连带偿还上述责任，近日收到焦作中院送达的 2014 年焦民二初字第 00050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传票》，并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开庭审理，庭审过程中，本公司、河南鸽瑞分别进行了证据交换、陈述和答辩，该案需要法院合议庭合议后做出进一步的裁决结果。公告编号：2015-001。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非公开发行股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业务）人员，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2、3号》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制定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本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拟授予的股票数量为86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股本总额22,256万股的3.86%。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4-082、2014-083。

(2) 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投入到“年产3亿Ah能量型动力锂离子电池组”项目。

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732.15 万股（含 3,732.15 万股），其中李云峰先生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股票发行数量的 15%且不超过本次股票发行数量的 25%。除李云峰先生外，其他单一认购对象（包括单一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上限为本次股票发行数量的 5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和方案等经公司 2015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5-022。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一般制造业分部	贸易业务分部	金融业务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1. 营业收入	141,617.94	78,521.63	782.86		6,949.95	213,972.48
对外交易收入	138,390.84	74,798.78	782.86			213,972.48
分部间交易收入	3,227.10	3,722.85			6,949.95	
1. 营业费用	142,817.28	78,709.61	536.00		6,949.95	215,112.94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01					-192.01
资产减值损失	1,644.86	134.24	222.34			2,001.44
折旧费和摊销费	11,793.35	54.34	2.04			11,849.73
1. 利润总额（亏损）	9.13	106.6	246.76			362.49
2. 所得税费用	-500.93	31.91	61.76			-407.26
3. 净利润（亏损）	510.06	74.69	185.00			769.75
4. 资产总额	283,241.88	26,130.58	10,310.34		3,296.62	316,386.18
5. 负债总额	135,233.76	18,782.79	125.34		3,296.62	150,845.2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福多多诉讼事项

2014年1月20日公司收到子公司焦作市福多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多多”或“原告”）诉讼事项材料，福多多就与焦作东方金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铅”或“被告”）的买卖合同纠纷事项向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近日，福多多收到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4年焦民三初字第00004号《受理案件及通知书》。2012年2月10日，原告与被告焦作东方金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铅）签订《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编号20120210），约定由被告东方金铅向原告提供98%的硫酸10000吨，合同价款总计人民币430万元。合同有效期为2012年2月10日至2012年4月30日。合同成立生效后，原告依约于2012年2月29日将预付款付至被告东方金铅指定账户中。截止到2012年6月1日前，被告东方金铅尚有价值人民币11059.6元的硫酸未向原告交付。2012年5月28日，原告与被告东方金铅签订《原材料买卖合同》（编号201205028），约定原告向被告东方金铅支付货款人民币3000万元，被告东方金铅以350元/吨的价格向原告供应质量标准为硫酸含量≥98%的硫酸，共计85714.3吨，每月最低供应量为5000吨。被告焦作东方电力有限公司、张予中与张国卓与原告签订了《保证担保合同》，约定上述三被告为被告东方金铅履行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原材料买卖合同》成立生效后，原告依约履行了货款支付的义务，但被告东方金铅除了在2012年6月供应给原告硫酸5448.42吨之外，2012年7、8、9月都未能按照约定提供5000吨的最低量，甚至于2012年10、11、12月以及2013年1月停止了向原告供货。依照双方签订的《原材料买卖合同》第十条，被告应当承担“未供货部分金额的50%作为违约金”的违约责任。另外，被告东方金铅提供的硫酸存在严重的质量问题，甚至造成了用户设备损坏。至原告起诉之时，被告东方金铅向原告供应的硫酸尚不足合同标的数量的1/3，严重违反了双方签订的《原材料买卖合同》的第十条第一项，构成根本违约。原告多次与被告东方金铅协商解决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但被告东方金铅始终以各种理由予以搪塞，甚至拒绝与原告进行协商。为此，福多多向焦作

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告编号 2014-009。

公司收到焦作中院《民事裁定书》（[2014]焦民三初字第 00004-1 号）和焦作中院《民事调解书》（[2014]焦民三初字第 00004 号）。

《民事调解书》的主要内容为

（1）被告东方金铅公司与原告福多多公司终止双方于 2012 年 5 月 28 日签订的原材料买卖合同。

（2）被告东方金铅公司返还原告福多多公司货款 1600 万元，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前付清。如果逾期未付清：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付款的，东方金铅公司按总货款 1800 万元付清货款；如果超过 2015 年 3 月 31 日未付清货款，东方金铅公司立即按 2083 万元付清货款，2015 年 4 月 1 日起福多多公司可以申请执行总货款 2083 万元的余款。

（3）被告东方电力公司、张予中对上述第 2 项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截止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

2、富多多诉讼事项

公司向师现强提供的贷款金额为 500 万元，合同期内月利率 18%，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9 日至 2014 年 8 月 8 日，已经逾期；向靳丽娟提供的贷款金额为 60 万元，合同期内月利率 18%，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10 日至 2014 年 8 月 9 日，已经逾期；公司已就上述贷款逾期事项向法院起诉，分别于 2014 年 11 月 26 日，2014 年 11 月 19 日判决，要求借款人偿还本金及利息，担保人承担连带责任。截止报告日上述两笔款项的本金均未收到。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24,908.07	8.06%	24,524,908.07	100.00%	0.00	24,436,331.42	9.20%	15,883,615.42	65.00%	8,552,71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855,765.69	91.94%	16,012,251.18	5.72%	263,843,514.51	241,303,905.65	90.80%	12,731,879.65	5.28%	228,572,026.00
合计	304,380,673.76	100.00%	40,537,159.25		263,843,514.51	265,740,237.07	100.00%	28,615,495.07		237,124,742.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CVG ALUMINIO DEL CARONI S.A.	24,524,908.07	24,524,908.07	100.00%	应收账款已经超过合同规定的信用期限且有迹象表明该债务单位偿债能力下降
合计	24,524,908.07	24,524,908.0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272,656,427.88	13,615,203.10	4.99%
1 年以内小计	272,656,427.88	13,615,203.10	4.99%
1 至 2 年	5,813,904.20	1,162,780.84	20.00%
2 至 3 年	302,332.75	151,166.38	50.00%
3 年以上	1,083,100.86	1,083,100.86	100.00%
合计	279,855,765.69	16,012,251.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921,664.1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70,711,971.00	23.23	3,535,598.55
第二名	24,524,908.07	8.06	24,524,908.07
第三名	17,811,146.59	5.85	890,557.33
第四名	15,551,786.60	5.11	777,589.33
第五名	14,591,246.40	4.79	729,562.32
合计	143,191,058.66	47.04	30,458,215.6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9,933.42	100.00%	28,466.67	5.27%	511,466.75	312,335.75	100.00%	15,616.79	5.00%	296,718.96
合计	539,933.42	100.00%	28,466.67		511,466.75	312,335.75	100.00%	15,616.79		296,718.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525,333.42	26,266.67	5.00%
1 年以内小计	525,333.42	26,266.67	5.00%
1 至 2 年	14,600.00	2,200.00	15.00%
合计	539,933.42	28,466.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849.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31,893.55	296,063.15
社保	98,239.87	6,472.60
其他	109,800.00	9,800.00
合计	539,933.42	312,335.7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第一名	备用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27.78%	7,500.00
第二名	预付款	100,000.00	1 年以内	18.52%	5,000.00
第三名	保险预缴	98,239.87	1 年以内	18.19%	4,911.99
第四名	备用金	86,112.00	1 年以内	15.95%	4,305.60
第五名	备用金	70,864.55	1 年以内	13.12%	3,543.23
合计	--	505,216.42	--	93.57%	25,260.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5,239,811.36		435,239,811.36	375,239,811.36		375,239,811.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6,969,591.30		46,969,591.30	38,389,681.50		38,389,681.50
合计	482,209,402.66		482,209,402.66	413,629,492.86		413,629,492.8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3,000,000.00			73,000,000.00		
多氟多(抚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0,099,164.11			70,099,164.11		

河南省有色金属 工业有限公司	47,900,000.00			47,900,000.00		
多氟多(昆明)科技 开发有限公司	50,500,000.00			50,500,000.00		
深圳市多氟多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多氟多(焦作)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10,000,000.00		
焦作氟多凯工业 有限公司	11,700,000.00			11,700,000.00		
焦作伴侣纳米材 料工程有限公司	3,700,000.00			3,700,000.00		
焦作市福多多实 业有限公司	9,340,647.25			9,340,647.25		
焦作市中区富 多多小额贷款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75,239,811.36	60,000,000.00		435,239,811.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隆化县金 来矿业有 限公司	15,483,72 3.34			-321,183. 75						15,162,53 9.59	

敖汉旗景 昌莹石有 限公司	22,905.95 8.16			-1,407.15 5.48						21,498.80 2.68	
河南红土 创新创业 投资有限 公司		10,500.00 0.00		-191,750. 97						10,308.24 9.03	
小计	38,389.68 1.50	10,500.00 0.00		-1,920.09 0.20						46,969.59 1.30	
合计	38,389.68 1.50	10,500.00 0.00		-1,920.09 0.20						46,969.59 1.3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8,111,441.07	979,612,975.94	1,110,654,422.06	898,301,886.58
其他业务	54,307,921.30	44,624,232.34	63,940,162.01	53,919,169.83
合计	1,212,419,362.37	1,024,237,208.28	1,174,594,584.07	952,221,056.41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68,000.00	2,34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0,090.20	-40,096.45
委托贷款和信托产品利息	7,929,816.76	4,801,327.26
合计	10,977,726.56	7,101,230.81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68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92,166.7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62,527.0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199,809.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7,866.26	
股份支付转回	4,054,416.52	
赔偿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5,927.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27,972.77	
合计	12,597,842.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9%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8%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适用 √ 不适用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 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4,346,901.82	183,386,311.87	290,793,161.04
应收票据	78,722,786.14	68,935,904.00	108,839,284.87
应收账款	264,530,003.39	280,315,041.04	383,321,187.11
预付款项	250,132,289.13	114,433,959.32	89,392,765.38
应收利息	1,540,000.00	3,324,444.47	2,962,287.47
其他应收款	3,710,824.61	21,202,314.30	22,459,555.92
存货	269,658,641.85	284,819,498.81	338,047,969.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212,514.49	79,816,118.87	125,434,862.25
流动资产合计	1,076,853,961.43	1,036,233,592.68	1,386,251,073.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81,716,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61,211.56	8,052,521.26	8,053,453.12
长期股权投资	44,590,425.20	38,389,681.50	46,969,591.30
投资性房地产	2,406,643.89	2,309,284.77	2,211,925.65
固定资产	884,285,012.34	966,104,436.05	1,192,946,326.64
在建工程	306,939,577.34	364,244,005.18	227,826,173.29
工程物资	9,735,146.53	15,734,221.13	17,397,148.61
无形资产	56,936,261.92	55,853,230.65	53,766,697.30
商誉	638,818.94	638,818.94	638,818.94

长期待摊费用	6,258,161.36	6,212,049.90	6,442,90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77,046.47	16,805,287.73	24,437,353.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04,110.56	115,203,712.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2,028,305.55	1,676,647,647.67	1,777,610,707.01
资产总计	2,408,882,266.98	2,712,881,240.35	3,163,861,78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000,000.00	464,200,000.00	585,500,000.00
应付票据	25,354,821.02	26,945,035.63	390,683,559.21
应付账款	185,943,523.97	201,494,038.69	211,035,268.34
预收款项	28,546,626.33	15,339,527.17	7,794,536.32
应付职工薪酬	10,644,458.59	16,712,614.59	16,469,317.67
应交税费	-80,089,051.89	-70,644,264.54	-63,731,881.67
应付利息	853,333.33		28,311.11
应付股利	1,041,768.01	1,041,768.01	2,013,768.01
其他应付款	36,209,708.64	32,602,821.98	59,942,73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9,000,000.00	231,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67,505,188.00	918,691,541.53	1,209,735,613.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1,000,000.00	70,000,000.00	220,000,000.00
预计负债	12,500,000.00	27,500,000.00	15,000,000.00
递延收益		60,117,624.96	63,715,458.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928,291.67	18,868.12	1,657.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428,291.67	157,636,493.08	298,717,115.91
负债合计	780,933,479.67	1,076,328,034.61	1,508,452,72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560,000.00	222,560,000.00	222,560,000.00
资本公积	931,402,577.78	933,427,012.83	928,775,727.60
其他综合收益			792.08
盈余公积	44,669,169.86	47,141,556.24	47,171,506.96
未分配利润	264,781,390.20	256,411,951.17	238,347,96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463,413,137.84	1,459,540,520.24	1,436,855,996.57
少数股东权益	164,535,649.47	177,012,685.50	218,553,055.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7,948,787.31	1,636,553,205.75	1,655,409,051.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08,882,266.98	2,712,881,240.35	3,163,861,780.87
------------	------------------	------------------	------------------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已经提供。